臺大中文學報　第五十七期
2017 年 6 月　　頁 105 ~ 162
臺 灣 大 學 中 國 文 學 系

「晉悼復霸」說芻論

李　隆　獻*

提　　要

《左傳》、《國語》皆有「晉悼復霸」之說，司馬遷則謂「悼公以後，六卿專權」，二說似有矛盾。本文比勘先秦漢初傳世與出土文獻，分析晉悼與權卿之人格特質及其時之國際局勢，成果如下：

一、《左傳》、《國語》、《史記》與《繫年》對晉悼公之描述皆屬正面，包括開明有禮、深具才幹、虛心納諫、用人唯才等，但記述各有偏重，呈現多元面貌；太史公「六卿專權」之說著眼於君臣關係，並未否定「晉悼復霸」之說。二、晉悼時期之權卿大抵才能兼具，又以荀罃、魏絳貢獻尤多；荀偃、士匄、欒黶則雖亦具才能，然而時或非但未能黽勉從公，甚至以私害公，權卿專政之象已現，史公之評確然不誤。三、晉之外交策略，如和戎使晉無後顧之憂，又親附東方之齊、魯，得以透過外交手段專心應付南方之強楚，由國際局勢言，謂之「復霸」，誠無愧也。然而晉悼雖確屬明君，復有良臣輔政，唯亦因權卿始能國勢富強，故雖有「復霸」美名，卻也無力改變權卿專擅之局，君權旁落已成不可抑遏之勢。

關鍵詞：晉悼公、春秋局勢、《左傳》、《國語》、《史記》

本文於 105.11.22 收稿，106.03.08 審查通過。
＊國立臺灣大學中國文學系教授。
DOI:10.6281/NTUCL.2017.06.57.04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On "Duke Dao of Jin Restored Hegemony"

Lee, Long-Shien*

Abstract

The descriptions *Jin Dao fu-ba* (晉悼復霸) 'Duke Dao of Jin restored hegemony' can be found in the *Commentary of Zuo* and the *Discourses of the States*. These descriptions seem to contradict Si-Ma Qian's statement that "The six ministers monopolized power after the reign of Duke Zhao of Jin." This research compares handed-down and unearthed documents of the pre-Qin and early Han period and analyzes the personalities of Duke Zhao of Jin and the six ministers and the international situations at the time. The main findings of this study are as follows. First, in the *Commentary of Zuo*, the *Discourses of the States*, the *Records of the Grand Historian*, and the *Annual Record*, Duke Dao of Jin is described positively, though with varied emphases such as open-mindedness, politeness, great capability, willingness to take advice, and practice of meritocracy. While Si-Ma Qian's statement that "the six ministers monopolized power" highlights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the monarch and his subjects, it does not negate the claim that "Duke Dao of Jin restored hegemony." Second, during the reign of Duke Dao of Jin, most of the powerful ministers, especially Xun Ying (荀罃) and Wei Jiang (魏絳), were talented and capable officials that made significant contributions. On the contrary, Xun Yan (荀偃), Shi Gai (士匄), and Luan Yan (欒黶) were not civic-minded but selfish, injuring the public good due to self-interest, which well supports Si-Ma Qian's comment. Third, Jin's successful foreign policies, such as making peace with the

* Professor, Department of Chinese Literature,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Rong tribes and forging a relationship with the states of Qi and Lu in the east, enabled the country to focus on confronting the strong state of Chu in the south with diplomatic means. Therefore, in terms of the international situations, it is fair to say that Duke Dao "restored hegemony" in Jin. This "restoration of hegemony" is attributed to the assistance of the capable ministers, but it was also these capable ministers that made the sovereignty of the monarchy destined to reduce.

Keywords*: Duke Dao of Jin, situations in the Spring and Autumn Period, *Commentary of Zuo, Discourses of the States, Records of the Grand Historian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晉悼復霸」說芻論

李　隆　獻

一、問題的提出

晉本非泱泱大國，然而終春秋之世長期稱霸中原。其能如此，實源自數代國君之勉力經營：晉武公完成曲沃併晉大業，結束大小宗之紛爭；晉獻公雖因寵愛驪姬，造成太子申生自殺，公子重耳、夷吾出亡等連串動盪，但其戮力兼併虞、虢等鄰邦，拓展疆域，國力大增。晉文公流亡十九年，歷盡千辛萬苦始得返國，旋於城濮大敗楚師，並藉由高明的政治手腕，以「尊王攘夷」大纛收聚各方諸侯，獲周王策命侯伯，奠定霸主地位。[1] 文公雖使晉國正式成為霸主，但晉之國勢並非恆能強而不墜，如晉靈荒淫不道、晉景大敗於邲，晉厲雖於鄢陵勝楚，但權臣矛盾日深，不但發生「三郤之亡」的君臣鬥爭，甚至遭欒書、荀偃所弒。[2] 自靈公至厲公國勢寖衰，此一頹勢至悼公始有所翻轉。

「晉悼復霸」之說始見於成十八年《左傳》，於記悼公入國之各種政治改革後，即以「預敘」方式明說：

凡六官之長，皆民譽也。舉不失職，官不易方，爵不踰德，師不陵正，

1　其詳可參拙作：《晉文公復國定霸考》（臺北：國立臺灣大學出版委員會，1988 年，臺大文學院《文史叢刊》之 78），第一、六章。

2　其詳可參拙作：〈先秦傳本／簡本敘事舉隅——以「三郤之亡」為例〉，《臺大中文學報》第 32 期（2010 年 6 月），頁 147-196；收入拙作：《先秦兩漢歷史敘事隅論》（臺北：臺大出版中心，2017 年），〈伍、先秦傳本／簡本敘事隅論——以晉「三郤之亡」為例〉，頁 243-295。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旅不偪師，民無謗言，所以復霸也。[3]

《左傳》以概括的方式說明晉悼的改革面面俱到，予以極度肯定，謂其時政通人和，故以「復霸」稱之。類似之論亦見《國語・晉語七》：

五年，諸戎來請服，使魏莊子盟之，於是乎始復霸。[4]

相較於《左傳》著眼整體政治風尚乃至人民觀感，《國語》則著眼於和戎，唯與《左傳》均肯定其為「復霸」。受《左》、《國》影響，歷代學者多肯定「晉悼復霸」之說，可以宋儒趙鵬飛為代表：

晉室中僨，三郤誅，厲公弒，悼公以公族自外入繼，即位之初，慨然思復文公之業，一爲圍宋彭城而得諸侯，再奪鄭虎牢而得鄭、陳，外抗彊楚，內通東吳，蕭魚之會不戰、不盟，楚不敢爭，鄭不敢叛，雖召陵之役不是過也。其功直將俎豆文公於百載之上，襄、成、靈、厲有慙德矣。以《傳》觀之，悼公之所以成霸業者，抑亦內、外兩治者歟！……若《傳》果無溢美，則悼公直出桓、文之上。然孔子稱桓、文而已，言不及悼公，則《傳》之辭未必皆眞實語。然借使得其二三，亦知悼公爲賢主矣。[5]

趙氏以為晉悼入國前國內紛亂，之所以能成就霸業，乃因其能內修國政，外抗強楚，是以功業不但陵駕襄、成、靈、厲諸公，甚至足以媲美齊桓、晉文。文末雖懷疑《左傳》可能溢美，但仍肯定晉悼不失為賢主。清儒馬驌亦極度肯定晉悼：

3 晉・杜預注，唐・孔穎達等：《左傳正義》（臺北：藝文印書館，1976 年，影印清嘉慶二十年〔1815〕江西南昌府學開雕之《十三經注疏》刻本），卷 28，頁 32 下 -33 下。本文引用《十三經》之《經》、《傳》、《注》、《疏》、《校勘記》，皆據此本。

4 三國・吳・韋昭注，上海師範大學古籍整理研究所點校：《國語》（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8 年），頁 436。

5 宋・趙鵬飛：《春秋經筌》，《通志堂經解》（臺北：漢京文化事業有限公司，1979 年，影印清徐乾學輯、納蘭成德校訂本），第 20 冊，卷 11，頁 37。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君臣持籌，先急後緩，不事耀武為能也；和戎睦華，得安內攘外之權，通吳制楚，得遠交近攻之法；會鄰棄陳，賢于齊桓之盟貫，蕭魚服鄭，比於晉文之勝楚。天假之年，功當加烈，惜乎年未三十而薨，謚之為悼，不亦誠可悼也哉！[6]

馬氏將晉悼比之齊桓、晉文，可見推尊之高。近人韓席籌亦謂：

晉悼復霸，諸儒議論紛紜，謂其才識勝桓、文而事功不及者有之；謂桓、文自為開創，而悼公襲現成基址者有之；謂其棄陳無遠略，服鄭為勞民者有之；謂其不能制楚，而徒若鄭者有之。……吾觀悼公入國，首重用人行政，和戎以專事諸夏，息民以培植國本，復霸之基，固已立矣。……桓、文一戰而霸，悼公服鄭於八年九合之後，事勢不同，安可一概論耶？且陳、許地近楚，與中夏隔絕久矣，若必欲致之，如齊桓之合江、黃，而適以速其亡也。是故無齊桓遠略，而攘楚較為得計，無文公速效，而規模較可持久，若悼公者，桓、文後終春秋之世一人而已。[7]

韓氏「若悼公者，桓、文後終春秋之世一人而已」之評，推尊可謂至極。

相較於《左傳》、《國語》之贊揚，亦有負面評價晉悼者，清儒高士奇有謂：

獨恨以晉悼之賢，東門納款，不能力卻鄭賂，以示義於天下，而溺其歌鐘、鎛磬、女樂二八。春秋之世，貪冒成風，賢者不免，而晉國尤甚，可慨也！又有異者，文、襄之伯，皆以王室為先。文公出定襄王，襄公朝王於溫，皆晉已事也；況悼嘗託周，單氏善之，逆知其必反晉國，而為之禮。乃悼五合六聚，未聞一事有關王室；惟雞丘之畝，王臣與焉。……至其工於取鄭，而撫陳則拙；巧於柔楚，而服齊則疏。英毅之氣銳始而怠終，致有宣子假羽毛之事，竟以失齊，而悼且沒矣。邢丘委

6 清・馬驌撰，徐連城校點：《左傳事緯》（濟南：齊魯書社，1992 年），「晉悼復霸」文末案語，頁 237；亦見清・馬驌撰，王利器整理：《繹史》（北京：中華書局，2002 年），頁 1441-1442。

7 韓席籌：《左傳分國集註》（臺北：華世出版社，1975 年），「晉悼復霸」案語，頁 372。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 政，而溴梁之會，大夫遂主之。姑息貽患，亦悼盛德之累也。迨夫子黃納而楚橫，朝歌取而齊大，夷儀之役，又以利隳，為天下笑。平公而下，晉霸無足觀矣。如悼公者，不誠賢君哉！[8]

高氏認為晉悼稱不上「賢君」，且晉霸自悼公而衰。《史記・晉世家》「太史公曰」蓋為此說之濫觴：

> 晉文公，古所謂明君也，亡居外十九年，至困約，及即位而行賞，尚忘介子推，況驕主乎？靈公既弒，其後成、景致嚴，至厲大刻，大夫懼誅，禍作。悼公以後日衰，六卿專權。故君道之御其臣下。固不易哉！[9]

史公著重君臣關係，認為兩者存在緊張態勢，藉此評論歷代晉君御臣之失，最終感歎晉悼之後君權日衰，六卿專擅。宋儒黃震則頗不以為然：

> 悼公十四歲得國，一旦轉危為安，功業赫然，漢昭帝流亞也。太史公例言「悼公以後日衰」，語焉不詳，悼公稱屈九泉矣。[10]

黃氏認為晉悼之功足以媲美漢昭，批評司馬遷之說使其含冤莫白，稱屈九泉。為晉悼申冤者尚有近賢朱東潤：

> 〈晉世家〉贊曰：「悼公以後日衰。」按悼公在位十五年，和戎伐秦，晉人復霸。平公嗣立，元年伐齊，遂圍臨淄，燒屠其郭中，東至膠，南至沂，齊皆城守；其後復因崔杼之亂，敗齊高唐。在位二十六年，未嘗有大失，皆見本篇。贊稱「悼公以後日衰」，譌矣。[11]

朱氏以晉悼、平二世之國勢皆強盛不衰，未有大失，認為史公之語背離事實。

史公之說雖遭黃、朱等人批駁，唯亦有羽翼其論者，如先師王叔岷先生：

---

8 清・高士奇：《左傳紀事本末》（北京：中華書局，1979 年），「晉悼公復伯」案語，頁 419-420。

9 漢・司馬遷著，（日）瀧川資言：《史記會注考證》（東京：東方文化學院東京研究所，1932-34 年），卷 39，頁 94。

10 宋・黃震：《黃氏日鈔》（臺北：大化書局，1984 年，影印清乾隆三十二年〔1767〕新安汪君岱刻本），卷 46，頁 9 下。

11 朱東潤：《史記考索》（香港：太平書局，1974 年），頁 27-28。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 史公所謂「悼公以後日衰」者，乃就「六卿專權」言之。悼、平之世，權漸專於六卿，外雖強盛，內日衰落矣。若但就外強言之，則雖至平公之孫頃公時，尚能平王室亂，然此實六卿之力也。[12]

叔岷師由權卿日盛立論，肯定史公之說，認為悼、平二世政權漸下六卿，晉悼雖能維持對外強權，唯君權已漸傾頹。師說甚具卓識，筆者曾於《晉史蠡探——以兵制與人事為重心》影從，並有所論述。[13] 近日重檢晉悼相關史料，深覺尚有若干問題值得探論。

除由權卿專擅批評晉悼者外，前賢亦有由其他行事貶抑者，可以元儒趙汸為代表，其評論《春秋》襄十四年「春，王正月，季孫宿、叔老會晉士匄、齊人、宋人、衛人、鄭公孫蠆、曹人、莒人、邾人、滕人、薛人、杞人、小邾人會吳于向」事有云：

> 會吳子諸樊也。《左氏傳》曰：「會于向，為吳謀楚故也。」其言二大夫會之何？並列於會也。禮：卿使則大夫介，大夫使則士介，同倫不相介。同倫相介是為恭也，則曷為並列於會？晉人嘉之也。諸侯之大夫惰矣，進吾二卿以勵之，<u>見悼公之令不行於諸侯也</u>。蓋蕭魚而後悼德衰矣，抑中國之不競，諸侯亦有罪焉。[14]

趙氏認為此會魯遣季孫宿、叔老二大臣與會，雖恭敬而有嘉勉之意，但也顯示並非晉之外交卓越，乃諸侯之大夫惰於與會，此乃晉悼之令不行於諸侯的表徵。實則魯襄十一年蕭魚之會即有徵兆，至此更頹然衰敗。趙汸之說無疑對「晉悼復霸」說提出強烈質疑。

以上數家之說，或由正面肯定晉悼政績卓著，有復霸之實；或由反面指陳

12 王叔岷：《史記斠證‧晉世家斠證》（臺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1983年），頁1497。

13 拙作：《晉史蠡探——以兵制與人事為重心》（臺北：國立臺灣大學中國文學系博士論文，張以仁先生指導，1992年，修定稿收入王明蓀主編：《古代歷史文化研究輯刊》六編第四冊，新北：花木蘭文化出版社，2011年），頁183-184。

14 元‧趙汸：《春秋集傳》，《通志堂經解》，第25冊，卷10，頁14下。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晉悼未能抑制權卿；或言其未能統合中原諸侯，否定復霸之說。縱觀正反意見，可知評論晉悼復霸，除晉悼本人外，實亦涉及晉國內外局勢之發展變化，牽涉甚廣，絕非由單一觀點可以論定。

世界各民族在形成正式的歷史、文學文本之前，應該都經歷過口傳的時代，中華民族當不例外。[15] 當正式的文本形式成為經典時，前此的神話、傳說、歷史、文學必定成為歷史／文化記憶。德國專研埃及文化的人類學家揚・阿斯曼（Jan Assmann）曾提出古代文明建構「文化記憶」的理論，認為：文化記憶指某一群體所共有而超越時空限制的記憶；正如個人記憶對個體產生自我意識之重要性，文化記憶對群體的認同也具有同等重要的奠基、定型作用；文化記憶的載體有儀式、節日、經典文本等多種不同形式。承載文化記憶的文本，通常經由特殊機構的保存與編輯；而對文本進行傳播、教學與解釋的人員，大抵具有政治、社會上相對獨立的地位或身分。[16] 而「經典文本」的歷史／文化記憶，歷經某些年代／時代，必定會因為改寫／重寫而再度成為另一種「文本」。誠如張光直先生所指出的：文獻呈現的思惟／觀念，代表的應是寫作的年代，而非書寫的歷史年代的史實或史觀。[17] 如《史記》代表的應是西漢時代與司馬遷的史觀與思惟， 而〈五帝本紀〉蓋即司馬遷基於其歷史／文化記憶

15 此議題涉及中國早期書寫型態發展、文獻流傳方式、口頭與書面文本互涉等多重面向，遠非本文所能論及，相關研究可參（美）柯馬丁（Mattin Kern）著，李芳、楊冶宜譯：〈方法論反思：早期中國文本異文之分析與寫本文獻之產生模式〉，收入陳致主編：《當代西方漢學研究集萃（上古史卷）》（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2 年），頁 349-385。

16 （德）揚・阿斯曼（Jan Assmann）撰，金壽福、黃曉晨譯：《文化記憶：早期高級文化中的文字、回憶與政治身分》（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15 年）。本文側重於「經典文本」的書寫與詮解，與揚氏略有不同。

17 張光直〈商周神話之分類〉：「所謂先殷神話，就我們所有的文獻材料來說，實在不是先殷的神話，而是殷周時代的神話 …… 它們未必就是先殷的史實。殷周的神話中，有無先殷史料，乃是第二步的問題。」收入氏著：《中國青銅時代》（臺北：聯經出版股份有限公司，1983 年），頁 287-288。張先生雖旨在討論古代神話故事，然此觀念實適用於吾人面對各種時代難以確證、文本層次複雜的先秦文獻。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與經典文本《尚書・堯典》改寫／重寫而成的另一「經典文本」，而不是五帝時代的歷史。由此可見，前一時期或某些時期的歷史／文化記憶，可以因著不同時代、作者的改寫／重寫而有不同的側重與面貌，其所代表的正如張光直先生所說的乃是該時期／時代與作者個人對該歷史／文化記憶的重新詮釋，必然帶有該時代的價值觀與作者個人的創作意圖。

晉悼公繼晉文公之後再度稱霸中原，抗衡強楚，蓋為春秋時代士人不能或忘的重大史實；降及戰國，理應也是極具意義的歷史、文化記憶，具有某種被徵引、重寫的價值，以期達到教育的目的。成書於戰國時代的《左傳》、《國語》與晚近出土的《清華大學藏戰國竹簡（貳）繫年》，以及西漢初年的《史記》對晉悼公這個歷史、文化記憶都有所記載／重寫，也都各有偏重與特色；後代士人對這些「文本」也有各自的解讀，並因此而產生爭議。

本文擬由三個面向探索晉悼是否堪稱「復霸」：首先，考察各種傳世與出土文獻描述晉悼之為人行事及其塑造之形象特質；其次，分析晉悼時期權卿之人格特質與功業，揭櫫其是否勤於公事，彼此間有無爭權或不諧現象，藉以考察晉國君權是否穩固、政令能否貫徹；復次，剖析晉與諸侯間的往來，析述晉悼時的軍事、外交戰略及其成效，作為晉悼復霸與否的輔助判斷。

二、晉悼公其人其事

早期傳世文獻詳載晉悼為人行事者，主要見於《左傳》、《國語》與《史記》，出土文獻亦有少量載述。本節分《左傳》、《國語》、《史記》與出土文獻四小節，解析晉悼之人格特質與行事風格，並由敘事觀點比較不同文獻對晉悼評價之差異。

（一）《左傳》中的晉悼公

《左傳》之記晉悼公，首見成十八年：

春，王正月，庚申，晉欒書、中行偃使程滑弒厲公，葬之于翼東門之外，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以車一乘，使荀罃、士魴逆周子于京師而立之。生十四年矣。

大夫逆于清原，周子曰：「孤始願不及此，雖及此，豈非天乎！抑人之求君，使出命也，立而不從，將安用君！二三子用我今日，否亦今日。共而從君，神之所福也。」對曰：「群臣之願也，敢不唯命是聽。」庚午，盟而入，館于伯子同氏。

辛巳，朝于武宮，逐不臣者七人。[18]

魯成十八年元月，以欒書、荀偃為首的晉大夫弒殺厲公，旋遣荀罃與士魴迎接寄居王畿的周子返國繼位，是為晉悼公。年甫十四的周子，接受大夫迎立，面對國內的動盪不安十分戒慎恐懼，但他不願聽任大臣擺佈，遂對迎接的大臣提出「天命」；進而要求群臣恭敬從君，權卿宣示效忠，盟誓爾後入國。入國後隨即驅逐不臣者以宣揚君威。整段敘事揭示避居在外即將繼任新君的周子與舊臣的緊張關係，晉悼擔憂入國後遭權臣操控，遂於入國前透過盟誓迫使輸誠，可見晉悼繼位之初即展現其深謀遠慮，試圖掌握君權的初心。

晉悼入國後旋即展開諸多改革，亦見成十八年《左傳》：

二月，乙酉朔，晉侯悼公即位于朝。始命百官，施舍已責，逮鰥寡，振廢滯，匡乏困，救災患，禁淫慝，薄賦斂，宥罪戾，節器用，時用民，欲無犯時。使魏相、士魴、魏頡、趙武為卿；荀家、荀會、欒黶、韓無忌為公族大夫，使訓卿之子弟共儉孝弟。使士渥濁為大傅，使脩范武子之法；右行辛為司空，使脩士蒍之法。弁糾御戎，校正屬焉，使訓諸御知義。荀賓為右，司士屬焉，使訓勇力之士時使。卿無共御，立軍尉以攝之。祁奚為中軍尉，羊舌職佐之；魏絳為司馬，張老為候奄。鐸遏寇為上軍尉，籍偃為之司馬，使訓卒乘，親以聽命。程鄭為乘馬御，六騶屬焉，使訓群騶知禮。凡六官之長，皆民譽也。<u>舉不失職，官不易方，爵不踰德，師不陵正，旅不偪師，民無謗言，所以復霸也</u>。[19]

[18] 《左傳正義》，卷 28，頁 27 下 -28 下。

[19] 同前註，頁 29 上 -33 下。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左傳》詳載晉悼施政方針，重在涵養生聚，進而救濟貧弱、減輕賦稅、寬宥罪犯，期使人民寬足富裕。政職調配亦能使大臣發揮己長，內政、公族教育、軍事、司法等亦皆能正向發展。不但適才適任，也兼顧群臣地位。文末肯定臣下皆賢能而有所發揮，不恃強陵弱，人民不生謗言，相較之前的積弱不振，堪稱「復霸」。《左傳》於晉悼就任首年即預敘其功業，給予極正面肯定，此種贊揚方式於《左傳》實屬罕見。

《左傳》既於晉悼即位之初即綜述其光勳功業，此後亦多載足以證成其說者。如言其舉用得當，見襄三年：

> 祁奚請老，晉侯問嗣焉。稱解狐，其讎也，將立之而卒。又問焉。對曰：「午也可。」於是羊舌職死矣，晉侯曰：「孰可以代之？」對曰：「赤也可。」於是使祁午為中軍尉，羊舌赤佐之。
>
> 君子謂祁奚於是能舉善矣。稱其讎，不為諂；立其子，不為比；舉其偏，不為黨。商書曰：「無偏無黨，王道蕩蕩」，其祁奚之謂矣。解狐得舉，祁午得位，伯華得官，建一官而三物成，能舉善也。夫唯善，故能舉其類。《詩》云：「惟其有之，是以似之」，祁奚有焉。[20]

祁奚將告老，晉悼詢問繼任者，祁奚先後薦舉解狐、祁午；對於羊舌職的繼任者，祁奚推舉羊舌赤，皆能而善任。此即後世稱揚之「內舉不避親，外舉不避仇」。《傳》文主要崇揚者雖為祁奚，唯若非晉悼充分信任，祁奚之推舉亦無法成為佳話。晉悼任人得宜，政事自然有成，「舉不失職，官不易方，爵不踰德，師不陵正，旅不偪師，民無謗言」實必然結果。

由上引《左傳》觀之，晉悼任賢用能，使大臣各有發揮，卒使國政昌隆，百姓安居樂業。但晉悼並非初始即能知人善任，襄三年《左傳》載：

> 晉侯之弟揚干亂行於曲梁，魏絳戮其僕。晉侯怒，謂羊舌赤曰：「合諸侯，以為榮也。揚干為戮，何辱如之？必殺魏絳，無失也！」對曰：「絳無貳志，事君不辟難，有罪不逃刑，其將來辭，何辱命焉？」言終，魏

[20] 同前註，卷 29，頁 12。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絳至，授僕人書，將伏劒。士魴、張老止之。公讀其書，曰：「日君乏使，使臣斯司馬。臣聞：『師眾以順為武，軍事有死無犯為敬。』君合諸侯，臣敢不敬？君師不武，執事不敬，罪莫大焉。臣懼其死，以及揚干，無所逃罪。不能致訓，至於用鉞，臣之罪重，敢有不從以怒君心？請歸死於司寇。」公跣而出，曰：「寡人之言，親愛也；吾子之討，軍禮也。寡人有弟，弗能教訓，使干大命，寡人之過也。子無重寡人之過，敢以為請。」

晉侯以魏絳為能以刑佐民矣，反役，與之禮食，使佐新軍。張老為中軍司馬，士富為候奄。[21]

雞澤之會晉悼弟揚干擾亂軍行，魏絳依法斬其僕以為懲罰。晉悼以為魏絳之舉有辱國君尊嚴，欲殺之而後快。羊舌赤認為不待國君懲罰，魏絳自會前來請罪。魏絳果來請罪，授書後即欲自刎謝罪，為士魴、張老所止。晉悼閱畢書信，認為魏絳盡忠職守，承認自己疏於管教，肯定魏絳處置得宜，深信其足堪大任，升之為新軍佐，同時重用勸諫的張老、士富。可見晉悼雖非全然英明，也非充分信任臣下，但知過能改，頗有晉文遺風。襄四年《左傳》所載亦可見晉悼善於納諫：

無終子嘉父使孟樂如晉，因魏莊子納虎豹之皮，以請和諸戎。晉侯曰：「戎狄無親而貪，不如伐之。」魏絳曰：「諸侯新服，陳新來和，將觀於我。我德則睦，否則攜貳。勞師於戎，而楚伐陳，必弗能救，是棄陳也。諸華必叛。戎，禽獸也。獲戎失華，無乃不可乎？……」

公曰：「然則莫如和戎乎？」對曰：「和戎有五利焉：戎狄荐居，貴貨易土，土可賈焉，一也；邊鄙不聳，民狎其野，穡人成功，二也；戎狄事晉，四鄰振動，諸侯威懷，三也；以德綏戎，師徒不勤，甲兵不頓，四也；鑒于后羿，而用德度，遠至邇安，五也。君其圖之！」公說，使魏絳盟諸戎。脩民事，田以時。[22]

---

21 同前註，頁 13 上 -15 上。「士富為候奄」，「候」原誤「侯」，據成十八年《傳》校改。

22 同前註，頁 22 上、25 下 -26 上。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傳》文載晉悼與魏絳之外交觀念原本歧異：面對狄君示好，晉悼認為戎狄貪得無厭，主張軍事討伐；魏絳則以為用兵戎狄即無暇顧及楚、陳，甚至可能面對楚國趁隙挑戰，失去諸夏支持，即使得到戎狄依然得不償失。晉悼接著對和戎政策提出質疑，魏絳提出和戎具備「五利」，包含可以獲得廣大土地、邊境平和農作豐收、威震諸侯、減少軍事疲頓、招徠遠方外族等。晉悼於是欣然接受，使魏絳主理其事，具體可見晉悼之勇於納諫、用才。

晉悼舉任得當，諸臣各適其才，雖或難免犯錯，但能廣納諫言，擇善而從。《左傳》於魯襄元年預敘晉悼之施政成果，肯定其復霸，此或屬《左氏》一己之見；唯當時各國權卿也頗稱揚晉悼在位時之國力，如襄八年載鄭卿子展之言曰：

> 小所以事大，信也。小國無信，兵亂日至，亡無日矣。五會之信，今將背之，雖楚救我，將安用之？親我無成，鄙我是欲，不可從也。不如待晉。晉君方明，四軍無闕，八卿和睦，必不棄鄭。楚師遼遠，糧食將盡，必將速歸，何患焉？舍之聞之：杖莫如信。完守以老楚，杖信以待晉，不亦可乎？[23]

是年冬楚子囊率師伐鄭，鄭大臣分為兩派：子駟、子國、子耳欲降楚；子孔、子蟜、子展主張待晉救援。子展的理由是鄭前此五次參與晉盟，小國之鄭若背信毀約，雖得楚援亦無所用；況此時晉君英明，將佐和睦，國勢強盛，足以倚杖。楚雖強大，但勞師勤遠，必將速歸，不如守信以待強晉之援。雖則子展屬親晉派，其對晉之評價可能溢美，然而類似見解亦見於楚大夫子囊，襄九年《傳》載：

> 秦景公使士雅乞師于楚，將以伐晉，楚子許之。子囊曰：「不可，當今吾不能與晉爭。晉君類能而使之，舉不失選，官不易方；其卿讓於善，其大夫不失守，其士競於教，其庶人力於農穡，商、工、皁、隸不知遷業。韓厥老矣，知罃稟焉以為政。范匄少於中行偃而上之，使佐中軍。

23 同前註，卷 30，頁 15。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韓起少於欒黶，而欒黶、士魴上之，使佐上軍。魏絳多功，以趙武為賢，而為之佐。君明臣忠，上讓下競。當是時也，晉不可敵，事之而後可。君其圖之！」王曰：「吾既許之矣，雖不及晉，必將出師。」

秋，楚子師于武城，以為秦援。秦人侵晉。晉饑，弗能報也。[24]

是年秦欲伐晉，請楚一同出兵，楚共欲從，子囊高度肯定晉之國勢，認為晉悼能考核臣下才能分派職位，政策得當；卿大夫和睦相讓，不失職守；士、庶人、商、工皆能殷勤於業；韓厥告老時，六軍將佐皆能相讓，上下和睦，不贊同出兵援秦，楚共則執意出師，適逢晉國饑饉，未能抵禦。

綜上所述，晉在悼公領導下確能擺脫低沉不振，完成霸主功業，《左氏》稱揚「晉悼復霸」並非溢美之詞。

（二）《國語》中的晉悼公

《國語》所記晉悼史事，主要集中於〈晉語七〉，開篇即載悼公返國始末：

既弒厲公，欒武子使智武子、郤恭子如周迎悼公。庚午，大夫逆于清原。公言於諸大夫曰：「孤始願不及此，孤之及此，天也。抑人之有元君，將稟命焉。若稟而棄之，是焚穀也；其稟而不材，是穀不成也。穀之不成，孤之咎也；成而焚之，二三子之虐也。孤欲長處其願，出令將不敢不成，二三子為令之不從，故求元君而訪焉。孤之不元，廢也，其誰怨？元而以虐奉之，二三子之制也。若欲奉元以濟大義，將在今日；若欲暴虐以離百姓，反易民常，亦在今日。圖之進退，願由今日。」大夫對曰：「君鎮撫群臣而大庇廕之，無乃不堪君訓而陷於大戮，以煩刑、史，辱君之允令，敢不承業。」乃盟而入。

辛巳，朝于武宮。定百事，立百官，育門子，選賢良，興舊族，出滯賞，畢故刑，赦囚繫，宥閒罪，薦積德，逮鰥寡，振廢淹，養老幼，恤孤疾。年過七十，公親見之，稱曰：「王父，敢不承？」[25]

[24] 同前註，頁 27 下 -28 上。

[25] 《國語》，頁 429-431。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晉語七〉所記晉悼入國事與《左傳》略有偏重：如清原盟誓，《左傳》僅簡略載錄晉悼的憂慮與群臣的宣誓，〈晉語七〉則詳載雙方盟誓前的對談：晉悼婉轉表示能返國繼任乃始料未及，但也擔心步上厲公後塵，向大臣表示若有更理想的繼任人選請即更替。接著以己為材作喻，若不成材，則過錯在己，若成材而又焚之，則錯在群臣。接著簡略敘述晉悼的行事與改革，宣揚其英明。此章詳載雙方對談，修辭典雅，晉悼藉由委婉的論述逼迫大臣聽命，充分展現「語」體特質。《左傳》則視晉悼與大臣的對談與盟誓為一環，取其足以明瞭大概經過，傾向關注整體事件的發展脈絡。

《左》、《國》載錄晉悼入國容或詳略、偏重有異，卻皆指出晉悼為免繼位後淪為傀儡，遂迫使大臣立下盟誓，宣示效忠，是以入國後政事推行皆能振衰起弊，充分顯現其深思熟慮的人格特質。相較於《左傳》清原盟誓前並未刻畫晉悼之英明，《國語》則在此前已有徵兆，〈周語下〉載：

> 晉孫談之子周適周，事單襄公，立無跛，視無還，聽無聳，言無遠；言敬必及天，言忠必及意，言信必及身，言仁必及人，言義必及利，言智必及事，言勇必及制，言教必及辯，言孝必及神，言惠必及和，言讓必及敵；晉國有憂未嘗不戚，有慶未嘗不怡。
>
> 襄公有疾，召頃公而告之，曰：「必善晉周，將得晉國。其行也文，能文則得天地。天地所胙，小而後國。夫敬，文之恭也；忠，文之實也；信，文之孚也；仁，文之愛也；義，文之制也；智，文之輿也；勇，文之帥也；教，文之施也；孝，文之本也；惠，文之慈也；讓，文之材也。象天能敬，帥意能忠，思身能信，愛人能仁，利制能義，事建能智，帥義能勇，施辯能教，昭神能孝，慈和能惠，推敵能讓。此十一者，夫子皆有焉。
>
> 天六地五，數之常也。經之以天，緯之以地。經緯不爽，文之象也。文王質文，故天胙之以天下。夫子被之矣，其昭穆又近，可以得國。且夫立無跛，正也；視無還，端也；聽無聳，成也；言無遠，慎也。夫正，德之道也；端，德之信也；成，德之終也；慎，德之守也。守終純固，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道正事信，明令德矣。慎成端正，德之相也。為晉休戚，不背本也。被文相德，非國何取！

成公之歸也，吾聞晉之筮之也，遇〈乾〉之〈否〉，曰：『配而不終，君三出焉。』一既往矣，後之不知，其次必此。且吾聞成公之生也，其母夢神規其臀以墨，曰：『使有晉國，三而畀驩之孫。』故名之曰『黑臀』，於今再矣。襄公曰驩，此其孫也。而令德孝恭，非此其誰？且其夢曰『必驩之孫，實有晉國』，其卦曰：『必三取君於周』，其德又可以君國，三襲焉。吾聞之〈大誓〉，故曰：『朕夢協朕卜，襲于休祥，戎商必克』，以三襲也。晉仍無道而鮮胄，其將失之矣。必早善晉子，其當之也。」頃公許諾。

及厲公之亂，召周子而立之，是為悼公。[26]

《國語》詳載公子周在周室依附單襄公事。首段載其服事單襄公，儀行得體，敬、忠、信、仁、義、智、勇、教、孝、惠、讓等十一項德行齊備，並對晉國憂喜之事皆感同身受。次段至文末則載單襄公交代其子頃公善待公子周，預言其必能返晉繼位。單襄公總括公子周具備的十一項人格特質，即是「其行也文」，而有文德者必能得天下，並舉晉成公入國時卜筮結果等跡象推論公子周承繼晉襄公血統，實天命所在；其後晉厲果然遭弒，公子周立為晉悼。〈周語下〉一方面由神祕的角度分析公子周得「天命」必能為晉君，但勿寧更基於其良善的道德儀行，是以晉悼英明有德的特質，《國語》遠溯自其居周時期。

〈晉語七〉首章載晉悼入國經過，次章則記晉悼即位後調派卿大夫之職：

二月乙酉，公即位。使呂宣子將下軍，曰：「邲之役，呂錡佐智莊子於上軍，獲楚公子穀臣與連尹襄老，以免子羽。鄢之役，親射楚王而敗楚師，以定晉國而無後，其子孫不可不崇也。」使彘恭子將新軍，曰：「武子之季、文子之母弟也。武子宣法以定晉國，至於今是用。文子勤身以定諸侯，至於今是賴。夫二子之德，其可忘乎！」故以彘季屏其宗。使

26 同前註，頁 94-101。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令狐文子佐之，曰：「昔克潞之役，秦來圖敗晉功，魏顆以其身卻退秦師于輔氏，親止杜回，其勳銘於景鍾。至于今不育，其子不可不興也。」君知士貞子之帥志博聞而宣惠於教也，使為太傅。知右行辛之能以數宣物定功也，使為元司空。知欒糾之能御以和于政也，使為戎御。知荀賓之有力而不暴也，使為戎右。

欒伯請公族大夫，公曰：「荀家惇惠，荀會文敏，黶也果敢，無忌鎮靜，使茲四人者為之。夫膏粱之性難正也，故使惇惠者教之，使文敏者導之，使果敢者諗之，使鎮靜者修之。惇惠者教之，則徧而不倦；文敏者導之，則婉而入；果敢者諗之，則過不隱；鎮靜者修之，則壹。使茲四人者為公族大夫。」

公知祁奚之果而不淫也，使為元尉。知羊舌職之聰敏肅給也，使佐之。知魏絳之勇而不亂也，使為元司馬。知張老之智而不詐也，使為元候。知鐸遏寇之恭敬而信彊也，使為輿尉。知籍偃之惇帥舊職而恭給也，使為輿司馬。知程鄭端而不淫，且好諫而不隱也，使為贊僕。[27]

首先乃四軍將佐：由呂宣子（魏相／呂相）將下軍，彘恭子（士魴）將新軍，令狐文子（魏頡）佐新軍，與《左傳》「使魏相、士魴、魏頡、趙武為卿」之說符契，唯未言及趙武。[28] 卿位以下諸臣職掌與《左傳》近同，唯職稱略異，茲不詳考。

晉悼擢拔人才之標準大致有：獎掖顯赫家族之後，如呂相因其父呂錡彪炳戰功；士魴亦有功之後，其父士會、同母弟士燮皆有功勳；魏頡則因其父魏顆於潞之役的重大貢獻。凡此皆以安撫功勳宏大之族。除考量功勳大族外，亦據大臣才能適才調派，如士貞子以其博學而任太傅，右行辛計數明事而任司空

27 同前註，頁 432-435。

28 此處雖未言及中軍將佐，但據考證可知韓厥為中軍將、知罃為中軍佐。此外〈晉語〉所載晉悼初期四軍將佐任職前後頗有矛盾之處，關於四軍將佐之考辨，可參拙作：《晉史蠡探——以兵制與人事為重心》，頁 184-187。唯與本文主題關係不大，茲不詳論。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等。對照《左傳》僅以「凡六官之長，皆民譽也。舉不失職，官不易方」概括言之，《國語》記述詳審，使後人得知調派出於獎掖功勳之後與因材派任兩大原則，提供更多官職調派與政事清明之相關線索。當時晉國不但人才濟濟，晉悼更能詳加鑒察，因才任官，顯示甫入國的晉悼即能切當考察臣下才幹，更能準確舉用，具體展現高卓的政治才能。

晉悼入國後君臣上下既各有發揮，遂能擺脫厲公時期的低迷國勢，〈晉語七〉對此亦有載述：

> 始合諸侯于虛朾以救宋，使張老延君譽于四方，且觀道逆者。呂宣子卒，公以趙文子為文也，而能恤大事，使佐新軍。三年，公始合諸侯。四年，諸侯會于雞丘，於是乎布命、結援、修好、申盟而還。令狐文子卒，公以魏絳為不犯，使佐新軍。使張老為司馬，使范獻子為候奄。公譽達于戎。五年，諸戎來請服，使魏莊子盟之，<u>於是乎始復霸</u>。[29]

相較於《左傳》以「凡六官之長，皆民譽也」云云，作為肯定晉悼復霸的依據，〈晉語七〉客觀敘述晉悼對外功業，縷述晉悼入國即能首次會諸侯救宋，三年又合諸侯，[30] 四年有雞丘之會，五年諸戎賓服，於是「復霸」，具體可見其肯定立場。

〈晉語七〉除首二章與《左傳》所載近同而可互為補充外，之後對晉悼之描述亦多近似《左傳》。如皆有魏絳斬揚干之僕、祁奚薦祁午、魏絳諫和戎、賜魏絳女樂諸事，[31] 同樣揭示晉悼並非剛愎自用，而是知過能改、善於納諫。

---

29 《國語》，頁 436。

30 〈晉語七〉既始言「始合諸侯於虛朾以救宋」，又言「三年，公始合諸侯」，韋昭以為：「悼公三年，魯襄二年。悼公元年，始合諸侯于虛朾。此言始合者，謂四年將會于雞丘，於此始命。」（頁 437）韋昭《解》似嫌迂曲。〈晉語七〉記事本有重複現象，無須強解。考之《左傳》，此年晉會諸侯于戚，〈晉語〉所言合諸侯當指此。

31 上述諸事〈晉語〉所記或稍異《左傳》，如魏絳諫和戎僅言三利，異於《左傳》所言五利；賜魏絳女樂，〈晉語七〉記晉悼自稱「八年七合諸侯」，與《左傳》「八年九合諸侯」異。凡此皆屬細節參差，無關結論，茲不詳論。以上〈晉語〉各章見《國語》，頁 438、439-440、441、443。文長不具引。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除與《左傳》近同者外，〈晉語七〉末章所記則《左傳》未載：

> 悼公與司馬侯升臺而望，曰：「樂夫！」對曰：「臨下之樂則樂矣，德義之樂則未也。」公曰：「何謂德義？」對曰：「諸侯之為，日在君側，以其善行，以其惡戒，可謂德義矣。」公曰：「孰能？」對曰：「羊舌肸習於春秋。」乃召叔向使傅太子彪。[32]

晉悼與司馬侯登臺，自滿於士民豐足之樂，[33] 司馬侯卻認為此屬臨下之樂，德義之樂仍有未備。晉悼求教「德義」，司馬侯謂若使耿直之臣伴隨君側，讚揚君之善行，勸誡君之過行，則可達德義之樂。晉悼進一步請問能擔此重任者，司馬侯推薦叔向。於是晉悼使叔向傅太子，展現晉悼積極向學、精進道德的面貌，足見晉悼納諫向善的人格特質。

《國語》所載晉悼形象，自其居周即受單襄公肯定，預言其終能成為明君。未入國時即迫使臣下宣示效忠，安穩君臣關係；甫入國又能拔擢功勳之後並因才任用，與《左傳》同載晉悼對魏絳斬揚干之僕事，彰顯晉悼的勇於改過；同時又不斷追尋道德的完足，重視太子的教育等，可見《國語》基本正面肯定晉悼的言行，也認同因其治理良善而國勢強盛，與《左傳》同屬張揚「晉悼復霸」當無可疑。

（三）《史記》中的晉悼公

《史記》有關晉悼之記述，詳見〈晉世家〉，首段載晉悼入國始末：

> 悼公元年正月庚申，欒書、中行偃弒厲公，葬之以一乘車。厲公囚六日死，死十日庚午，智罃迎公子周來，至絳，刑雞，與大夫盟而立之，是為悼公。辛巳，朝武宮。二月乙酉，即位。
>
> 悼公周者，其大父捷，晉襄公少子也，不得立，號為桓叔，桓叔最愛。桓叔生惠伯談，談生悼公周。周之立，年十四矣。
>
> 悼公曰：「大父、父皆不得立而辟難於周，客死焉。寡人自以疏遠，毋

32 《國語》，頁 445。

33 「樂夫」，韋昭《注》：「樂，見士民之殷富。」同前註。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幾為君。今大夫不忘文、襄之意而惠立桓叔之後，賴宗廟大夫之靈，得奉晉祀，豈敢不戰戰乎？大夫其亦佐寡人！」於是逐不臣者七人，修舊功，施德惠，收文公入時功臣後。秋，伐鄭。鄭師敗，遂至陳。[34]

所記與《左》、《國》略有不同，如迎晉悼者〈晉世家〉僅荀罃，與《左》、《國》並有士魴異。此外《左》、《國》並載卿大夫皆至清原迎立，並於此盟誓後始入國，〈晉世家〉則謂晉悼於入絳後方與大夫盟誓。又，晉悼身世，〈晉世家〉述及其父惠伯談與其祖桓叔捷，《左》、《國》則皆未載及。至於晉悼迫使卿大夫表態的言談，《史記》載晉悼述及祖、父二代皆避難居周，未料能回國繼位，今得大夫迎立，必定戰戰兢兢一心為國，尤盼大夫誠心輔佐。相較之下，〈世家〉文辭顯較無《左》、《國》逼迫臣下輸誠意味。晉悼入國後，〈晉世家〉僅以「於是逐不臣者七人，修舊功，施德惠，收文公入時功臣後」數語概括，較《左》、《國》詳載職位分派與施政方針，相對簡約。最後則記晉伐鄭、陳之事，此事《左傳》亦載，但繫於晉悼二年。

〈晉世家〉接著記述晉悼日後行事：

三年，晉會諸侯。悼公問群臣可用者，祁傒舉解狐——解狐，傒之仇——復問，舉其子祁午。

君子曰：「祁傒可謂不黨矣！外舉不隱仇，內舉不隱子。」

方會諸侯，悼公弟楊干亂行，魏絳戮其僕。悼公怒，或諫公，公卒賢絳，任之政，使和戎，戎大親附。

十一年，悼公曰：「自吾用魏絳，九合諸侯，和戎、翟，魏子之力也。」賜之樂，三讓乃受之。冬，秦取我櫟。

十四年，晉使六卿率諸侯伐秦，度涇，大敗秦軍，至棫林而去。

十五年，悼公問治國於師曠。師曠曰：「惟仁義為本。」冬，悼公卒，子平公彪立。[35]

34 《史記會注考證》，卷 39，頁 83-85。

35 同前註，頁 85-86。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所記諸事皆未超出《左》、《國》，如三年祁傒舉解狐、祁午，見襄三年《左傳》。至於魏絳斬揚干僕，晉悼先怒而後重用，並用其策和戎，《左》、《國》所載尤詳。晉悼因和戎而霸諸侯，以樂賞魏絳事，見襄十年《左傳》。晉悼十四年晉伐秦而有棫林之役，亦見襄十四年《左傳》。[36] 晉悼問治國於師曠事，見《國語・晉語七》。對比《左傳》、《國語》大量記載晉悼時期事件與君臣應答，《史記》對晉悼諸多事蹟則擇要揀錄並簡化情節，頗類《清華簡（貳）・繫年》之「大事記」敘事方式。[37]

《史記》對晉悼時期記載之簡約，難免令人聯想如此敘事，其立場是否與本文〈一〉提及太史公曰「悼公以後日衰，六卿專權」有關，亦即相較於《左》、《國》的正面肯定「晉悼復霸」，司馬遷於〈晉世家〉似未如此表述，非但不詳錄晉悼事功，甚至於篇末予以負面評價，招致黃震、朱東潤等肯定《左傳》、《國語》，而批評司馬遷「語焉不詳」之論。唯司馬遷對晉悼之評價，是否如黃、朱所言趨於負面，似尚待察考。

此一爭論的關鍵在《史記》對棫林之役的記述。〈晉世家〉記悼公十四年「晉使六卿率諸侯伐秦，度涇，大敗秦軍，至棫林而去」，事亦見〈秦本紀〉：

> 是時晉悼公為盟主。（秦景公）十八年，晉悼公彊，數會諸侯，率以伐秦，敗秦軍。秦軍走，晉兵追之，遂渡涇，至棫林而還。[38]

〈秦本紀〉、〈晉世家〉皆明揭此役晉師大敗秦軍，渡涇追擊秦師，至棫林而還。襄十四年《左傳》所記則與《史記》大相逕庭：

> 夏，諸侯之大夫從晉侯伐秦，以報櫟之役也。晉侯待于竟，使六卿帥諸

36 《史記・晉世家》載在晉悼公十四年，與《左傳》載在襄公十四年（晉悼十五年）相差一年。

37 《繫年》性質，學者多有論及，而意見紛歧，可參拙作：〈先秦敘史文獻「敘事」與「體式」隅論——以晉「欒氏之滅」為例〉，《臺大文史哲學報》第 80 期（2014 年 5 月），「四、先秦敘史文獻「體式」綜論——兼論《清華簡・繫年》之性質」；收入《先秦兩漢歷史敘事隅論》，〈陸、先秦敘史文獻「敘事」與「體式」隅論——以晉「欒氏之滅」為例〉，頁 324-335。

38 《史記會注考證》，頁 40。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侯之師以進。及涇，不濟。叔向見叔孫穆子，穆子賦〈匏有苦葉〉，叔向退而具舟。魯人、莒人先濟。鄭子蟜見衛北宮懿子曰：「與人而不固，取惡莫甚焉，若社稷何？」懿子說。二子見諸侯之師而勸之濟。濟涇而次。

秦人毒涇上流，師人多死。鄭司馬子蟜帥鄭師以進，師皆從之，至于棫林，不獲成焉。荀偃令曰：「雞鳴而駕，塞井夷灶，唯余馬首是瞻。」欒黶曰：「晉國之命，未是有也。余馬首欲東。」乃歸。下軍從之。左史謂魏莊子曰：「不待中行伯乎？」莊子曰：「夫子命從帥，欒伯，吾帥也，吾將從之。從帥，所以待夫子也。」伯游曰：「吾令實過，悔之何及！多遺秦禽。」乃命大還。晉人謂之「遷延之役」。欒鍼曰：「此役也，報櫟之敗也。役又無功，晉之恥也。吾有二位於戎路，敢不恥乎？」與士鞅馳秦師，死焉。士鞅反。欒黶謂士匄曰：「余弟不欲往，而子召之。余弟死，而子來，是而子殺余之弟也。弗逐，余亦將殺之。」士鞅奔秦。[39]

晉六卿率領三軍，浩浩蕩蕩會諸侯伐秦，與《史記》符契，但過程與結果卻截然不同：據《左傳》，晉與諸侯聯軍推進至涇水後並未一鼓作氣渡河，而猶疑岸邊。最後魯、莒率先渡涇，各國方始跟進，未料秦軍於涇水上游下毒，聯軍傷亡慘重。爾後聯軍推進至棫林，本應繼續進攻，未料晉將意見紛歧，中軍將荀偃欲率大軍昧爽起兵西進，下軍將欒黶卻不服軍令，直接指麾下軍東歸，下軍佐魏絳只能跟從。荀偃認為各軍不和，若執意進軍恐為秦軍所擒，下令撤退，晉人稱之為「遷延之役」。《左傳》詳載棫林之役始末，此役諸侯聯軍不但渡涇時死傷慘重，並因晉軍內部不和無功而返，與《史記》晉師大敗秦師之說差異頗大。棫林一役，《左傳》、《史記》何者為是，今日已難考斷，[40] 但如此

39 《左傳正義》，卷 32，頁 11 上 -12 下。

40 史公之說尚無其他資料佐證。《左傳》材料較早，所記又頗詳盡，似以《左傳》所載晉師無功而返之說較有可能。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矛盾或可藉以推斷司馬遷的敘事意圖。

司馬遷編撰《史記》時必然見過《左傳》並參考其說，[41] 撰寫棫林之役時面對歧異史料，採用晉軍大勝之說出自何種因素或目的，今日已難稽考，但若意圖塑造晉悼時國勢衰落形象，應不會如此安排。是以由〈晉世家〉的敘事策略言，雖文辭頗為簡約，但絕無刻意貶抑晉悼跡象，相反地，由晉悼入國伊始便概括其重要事蹟與功業，甚至採取棫林之役晉軍大勝之說，賦予晉悼在位時期政治清明、國勢強盛的形象。司馬遷雖未於〈晉世家〉直接肯定晉悼復霸，但藉由晉悼自言「九合諸侯」已足為代言。況佐以〈秦本紀〉「是時晉悼公為盟主」，「晉悼公彊，數會諸侯，率以伐秦，敗秦軍」，更是具體肯定晉悼復霸之明證。

既然〈晉世家〉與〈秦本紀〉皆肯定晉悼當時國勢昌盛，究該如何解讀〈晉世家〉「太史公曰」的意涵呢？茲不避繁冗，再度迻錄，俾利討論：

> 太史公曰：晉文公，古所謂明君也，亡居外十九年，至困約，及即位而行賞，尚忘介子推，況驕主乎？靈公既弒，其後成、景致嚴，至厲大刻，大夫懼誅，禍作。悼公以後日衰，六卿專權。故君道之御其臣下。固不易哉！

「太史公曰」往往針對該篇某一觀點闡發，並非全篇之綜論，〈晉世家〉之「太史公曰」亦然。綜觀前後文，可知此段全然由君臣關係立論，首以明君如晉文公尚且忘賞介子推；而後論靈、成、景、厲諸公，亦基於君臣關係闡述，國君一旦過度苛刻，臣下畏懼株連，便行篡逆。至於引起批評的「悼公以後日衰」云云，所指並非晉之國勢日衰，實指晉之君權日衰，六卿專權。文末史遷發君

41 《史記》屢見採用《左傳》之說，《漢書・司馬遷傳・贊》論《史記》所據諸書云：「司馬遷據《左氏》、《國語》，采《世本》、《戰國策》，述《楚漢春秋》。」漢・班固撰，清・王先謙補注，上海師範大學古籍整理研究所整理：《漢書補注》（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8 年），頁 4371。先師張以仁先生對此曾有考論，見〈孔子與春秋的關係〉，《春秋史論集》（臺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90 年），頁 20-24。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主駕御臣下不易之歎，著眼君臣關係以貫串全段，「太史公曰」之意旨渙然冰釋。若再佐以〈趙世家〉所言：

> 趙氏復位十一年，而晉厲公殺其大夫三郤。欒書畏及，乃遂弒其君厲公，更立襄公曾孫周，是為悼公。晉由此大夫稍彊。[42]

可知太史公對晉卿之專權，實遠溯晉悼並發為感嘆。黃震、朱東潤誤讀「悼公以後日衰」為批評晉國勢之衰始自晉悼，相繼立說為晉悼打抱不平，殆屬誤解。王師叔岷以此段乃針對「六卿專權」論君權興衰之勢，貼合《史記》論說之本意，可為發覆。太史公此語既無涉晉國國勢興衰，〈晉世家〉、〈秦本紀〉、〈趙世家〉對晉悼功業亦屬正面肯定，則黃震、朱東潤批評《史記》之說自難成立。雖然澄清此段「太史公曰」之意旨非論晉悼時期國勢衰微之始，卻也帶來新問題，即晉之君權日衰是否真如史公所言始自晉悼，說詳下文〈三〉。

（四）《清華簡・繫年》中的晉悼公

邇來地不愛寶，出土文獻紛紛面世，其中多有可資考證春秋史實者，如《清華簡・繫年》便大量戴錄兩周史事。〈繫年〉有關晉悼之記述見第二十章，即簡 108 至 113：

> 晉景公立十又五年，申公屈巫自晉適吳，焉始通吳晉之路，二邦爲好，以至晉悼公。悼公立十又一年，公會諸侯，以吳王壽夢相見于虢。晉簡公立五年，與吳王闔盧伐楚。闔盧即世，夫差王即位。晉簡公會諸侯，以與夫差王相見于黃池。越公勾踐克吳，越人因襲吳之與晉爲好。晉敬公立十又一年，趙桓子會〔諸〕侯之大夫，以與越令尹宋盟于鞏，遂以伐齊，齊人焉始爲長城於濟，自南山屬之北海。晉幽公立四年，趙狗率師與越公朱句伐齊，晉師閱長城句俞之門。越公、宋公敗齊師于襄平。至今晉、越以爲好。[43]

42 《史記會注考證》，卷 43，頁 16。

43 李學勤、清華大學出土文獻研究與保護中心編：《清華大學藏戰國竹簡（貳）》（上海：中西書局，2011 年），頁 186。釋文者為李守奎。簡文採寬式棣定。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繫年〉視晉與吳、越結好為重要國際情勢，故舉重要事蹟概述之：先述晉自景公與吳交好，而後晉悼亦與吳友好，至簡公則先與吳王闔盧同伐楚，後與夫差有黃池之會。之後越滅吳，越仍持續保持與晉交好。

〈繫年〉未有專章述論晉悼功業，而是在論晉與吳、越關係時附帶提及，雖篇幅甚短，但仍提供若干訊息。首先，晉、吳交好的態勢自晉景延續至晉悼。晉悼十一年，晉會諸侯，並會吳王壽夢於虢。此事魯襄十年《左傳》亦有載述，作「十年，春，會於柤，會吳子壽夢也」。[44]〈繫年〉此章所言「公會諸侯，以吳王壽夢相見于虢」，其意義有三：一、晉悼時期持續維持與吳友好之政策；二、肯定晉悼為當時之盟主，故能號召各方諸侯，並使吳王壽夢與會；三、晉悼會吳王有其重要性與代表性。是以〈繫年〉二十章記晉悼之事或嫌簡略，但在概述晉、吳交好之發展時，肯定晉悼為當時中原霸主，相當於肯定「晉悼復霸」之說。

三、晉悼時期權卿述論

上節論《左傳》、《國語》、《史記》與〈繫年〉所見之晉悼形象，分別由政績突出、國勢強盛、霸業成就等角度肯定晉悼。然而正如司馬遷雖於〈晉世家〉塑造晉悼時國勢強盛之形象，卻於篇末「太史公曰」謂「悼公以後日衰，六卿專權」。此一落差揭示若要整體評價「晉悼復霸」，除論證各文獻所塑造之直接形象外，更須廣泛考論晉悼時期晉國內政、外交狀況，方能釐清「晉悼復霸」的完整面貌。司馬遷既以六卿專權始於晉悼，本節即聚焦於此時期之權臣究竟黽勉盡忠，抑或擅權爭利。

顧棟高〈春秋晉中軍表敘〉於歷述晉中軍帥之遷革後，曾論及晉之權卿：

> 文公圖伯以後，世有賢佐，國以日強，諸侯咸服，雖經靈、厲無道，而小國不敢叛。自韓起雖賢而弱，末年漸不能制其同列；范鞅更為黷貨，

44 《左傳正義》，卷 31，頁 2 下。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趙氏繼之，與范、中行相仇怨，晉以失伯，而三分之勢遂成。[45]

顧氏對晉之中軍將或褒或貶，唯對悼公時期權卿則初無微辭，可見其肯定之意，似乎並不認同史公悼公時六卿專權之說。傳世文獻對晉悼時期權卿之相處，往往著重於彼此相讓，如〈晉語七〉載張老、魏絳之互讓：

悼公使張老為卿，辭曰：「臣不如魏絳。夫絳之智能治大官，其仁可以利公室不忘，其勇不疚於刑，其學不廢其先人之職。若在卿位，外內必平。且雞丘之會，[46]其官不犯而辭順，不可不賞也。」公五命之，固辭，乃使為司馬。使魏絳佐新軍。[47]

晉悼本欲以張老為卿，張老推辭而力薦魏絳。最後晉悼以魏絳為卿佐新軍，張老為司馬。此外如前引襄四年《左傳》，鄭子展稱晉「四軍無闕，八卿和睦」。又如襄九年《左傳》載楚子囊評述晉卿之語：

韓厥老矣，知罃稟焉以為政。范匄少於中行偃而上之，使佐中軍。韓起少於欒黶，而欒黶、士魴上之，使佐上軍。魏絳多功，以趙武為賢，而為之佐。君明臣忠，上讓下競。[48]

子囊所述，當指魯襄七年（晉悼八年）韓厥告老，時知罃代韓厥將中軍，士匄佐中軍，荀偃將上軍，韓起佐上軍，欒黶將下軍，士魴佐下軍、趙武將新軍、魏絳佐新軍。[49]對此調派，子囊以「君明臣忠，上讓下競」肯定之，並歸因於彼此相讓。由敘述可知士匄雖少於荀偃，荀偃以其為賢而讓之；韓起亦少於欒黶、士魴，而為兩人所尊崇；魏絳雖多功，但賢趙武而讓之，在在可見讓賢之跡。晉悼另一次重新分派見襄十三年《左傳》：

45 清•顧棟高：《春秋大事表》（臺北：廣學社印書館，1975年，影印清同治癸酉〔1873〕重雕山東尚志堂藏板），卷22，頁2上。

46 雞丘之會，《左傳》作雞澤之會，據前引〈晉語七〉可知此次任派在晉悼四年。

47 《國語》，頁442-443。

48 《左傳正義》，卷30，頁27下-28上。

49 此次四軍將佐之考述，可參拙作：《晉史蠡探——以兵制與人事為重心》，下編第二章〈將佐考述〉，頁188-189。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荀罃、士魴卒，晉侯蒐于綿上以治兵。使士匄將中軍，辭曰：「伯游長。昔臣習於知伯，是以佐之，非能賢也。請從伯游。」荀偃將中軍，士匄佐之。使韓起將上軍，辭以趙武。又使欒黶，辭曰：「臣不如韓起，韓起願上趙武，君其聽之。」使趙武將上軍，韓起佐之；欒黶將下軍，魏絳佐之。新軍無帥，晉侯難其人，使其什吏率其卒乘官屬以從於下軍，禮也。晉國之民是以大和，諸侯遂睦。[50]

晉悼十四年中軍將荀罃、下軍佐士魴相繼過世，晉悼本欲升中軍佐士匄將中軍，士匄讓荀偃，仍居原位；而韓起、欒黶先後讓趙武，最後趙武將上軍，韓起佐上軍；欒黶將下軍，魏絳佐下軍；新軍無合適人選，故於次年併入下軍。[51]

由《國》、《左》記載，似乎晉悼時諸卿和睦，相讓為國，因而博得楚大夫子囊與《左氏》的讚譽。然而是否即可據此推論晉悼時各卿皆相讓無爭，則不無疑義。晉本有各卿互讓風習，最早見於晉文公時，[52] 故相讓可能只是遵從舊習。又各卿相讓，未必皆出善意；[53] 況且單就將佐調派相讓，即據以推論各卿謙退無爭、相忍為國，恐易流於臆斷。基於上述理由，欲探知晉悼時期各卿是否相讓為國，勤於公事，仍須逐一分析探論。以下先以晉悼時期中軍將韓厥、荀罃、荀偃為主，分析三人主政時期的特色、政績，並考察諸卿是否相諧。中軍將之外，亦兼及士匄、魏絳、欒黶諸卿，論其功過及其相關問題以為輔證。

（一）韓厥（韓獻子）

晉悼甫入國，韓厥即由中軍佐升任中軍將。[54] 韓厥大體呈顯耿直的正面形

50 《左傳正義》，卷 32，頁 2 下 -3 下。

51 關於晉之廢新軍，詳本節（六）論欒黶。

52 晉文公時諸卿之相讓，可參拙作：《晉史蠡探——以兵制與人事為重心》，上編第一章〈任官與賞罰原則〉，頁 106-111。

53 關乎此，詳本節（六）論欒黶。

54 晉悼入國前中軍將為欒書，入國後欒書可能告老或猝逝，由韓厥任中軍將。相關考論可參拙作：《晉史蠡探——以兵制與人事為重心》，下編第二章〈將佐考述〉，頁 186-187。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象，如趙氏之難，得韓厥之言，趙武方得復立。[55] 欒書、荀偃欲弒晉厲時韓厥亦拒絕參與，見成十七年《左傳》：

> 公遊于匠麗氏，欒書、中行偃遂執公焉。召士匄，士匄辭，召韓厥，韓厥辭，曰：「昔吾畜於趙氏，孟姬之讒，吾能違兵。古人有言曰：『殺老牛莫之敢尸』，而況君乎？二三子不能事君，焉用厥也？」[56]

面對欒書、荀偃之召，韓厥既無力挽回，只能消極抗拒，但仍敢於批評欒、荀不能事君。韓厥自晉悼元年（魯成十八年，573B.C.）掌國政，至晉悼八年（魯襄七年，566B.C.）告老，共主政九年。檢覈文獻，韓厥主政期間並無各卿互鬥跡象。韓厥自身則忠於政事，如成十八年《左傳》載：

> 十一月，楚子重救彭城，伐宋。宋華元如晉告急。韓獻子為政，曰：「欲求得人，必先勤之。成霸、安彊，自宋始矣。」晉侯師于台谷以救宋。遇楚師于靡角之谷，楚師還。[57]

此時晉悼甫入國，面對宋遭楚伐求援，韓厥即制定使晉稱霸的外交方針——應以得宋為始——故往救宋。在此基本方針下，晉悼時期皆展現友宋的態度。[58] 魯襄元年韓厥即與荀偃帥諸侯之師伐鄭，取得勝績。隔年鄭又不服，晉帥諸侯城虎牢，迫鄭求成。至此晉已取得一定的外交成果，故魯襄三年晉主雞澤之盟、魯襄五年又有善道之會，霸主之態儼然成形。韓厥雖欲追求「成霸、安彊」，但絕非一味向外發展，而頗能審時度勢，如襄四年《左傳》載：

> 春，楚師為陳叛故，猶在繁陽。韓獻子患之，言於朝曰：「文王帥殷之叛國以事紂，唯知時也。今我易之，難哉。」三月，陳成公卒，楚人將

---

55 成八年《左傳》：「韓厥言於晉侯曰：『成季之勳，宣孟之忠，而無後，為善者其懼矣。三代之令王皆數百年保天之祿。夫豈無辟王？賴前哲以免也。《周書》曰：「不敢侮鰥寡」，所以明德也。』乃立武，而反其田焉。」《左傳正義》，卷 26，頁 22。

56 同前註，卷 28，頁 26 下。

57 同前註，頁 36 下。

58 晉對宋之友好以及兩國之關係與發展，詳〈四之（三）〉。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伐陳，聞喪乃止。陳人不聽命。臧武仲聞之，曰：「陳不服於楚，必亡。大國行禮焉，而不服，在大猶有咎，而況小乎？」夏，楚彭名侵陳，陳無禮故也。[59]

韓厥之所以憂心感嘆，起因前一年雞澤之會陳叛楚，陳成公使袁僑如會，尋求和解與庇護。對於陳的新服，韓厥並無喜悅，反而感到擔憂，因為以當時晉之國力實未能力克強楚。果然楚對陳之盟晉，出兵討伐，雖因陳成公卒而止，但陳卻未因此選擇和解，可見韓厥並不好大喜功，面對陳新降服，深知當時局勢未能全面制楚，並非受陳佳機。後楚果屢伐陳，迫晉棄陳，印證韓厥的擔憂。[60]如謂晉悼能復霸，韓厥之主政可說奠定穩固基礎，功不可沒。

（二）荀罃（知武子）

晉悼八年（魯襄七年，566B.C.）韓厥告老，荀罃接任中軍將，至晉悼十四年（魯襄十三年，560B.C.）逝世，共主政七年。荀罃主政翌年，鄭子展即稱「晉君方明，四軍無闕，八卿和睦，必不棄鄭」，隔年楚子囊反對楚恭王抗晉，謂「當今吾不能與晉爭」，可見荀罃深獲肯定。在荀罃主導下，晉先後於魯襄八年主邢丘之會、魯襄九年有戲之盟、魯襄十年使吳王壽夢與諸侯共會於柤、魯襄十一年有蕭魚之會，在在可見其勛業之盛。晉悼受奉為霸主，幾乎全賴荀罃策略，襄九年《左傳》載：

冬十月，諸侯伐鄭。庚午，季武子、齊崔杼、宋皇鄖從荀罃、士丐門于鄟門，衛北宮括、曹人、邾人從荀偃、韓起門于師之梁，滕人、薛人從欒黶、士魴門于北門，杞人、郳人從趙武、魏絳斬行栗。甲戌，師于氾。令於諸侯曰：「脩器備，盛餱糧，歸老幼，居疾于虎牢，肆眚，圍鄭。」

鄭人恐，乃行成。中行獻子曰：「遂圍之，以待楚人之救也，而與之戰，

59 《左傳正義》，卷 29，頁 16 下。

60 晉、陳之關係與發展，詳〈四之（五）〉。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 不然，無成。」知武子曰：「許之盟而還師，以敝楚人。吾三分四軍，與諸侯之銳，以逆來者，於我未病，楚不能矣。猶愈於戰。暴骨以逞，不可以爭。大勞未艾。君子勞心，小人勞力，先王之制也。」諸侯皆不欲戰，乃許鄭成。十一月己亥，同盟于戲，鄭服也。[61]

此年晉帥諸侯伐鄭，荀罃下令居虎牢圍鄭，迫鄭求和。荀偃認為應持續圍城，待楚來救而取得戰功；荀罃則認為應見好就收。當時各國皆不欲戰，可證荀罃決定正確。更重要的是荀罃於此役決定以疲敝戰略抗楚：晉不能長期全力抗衡強楚，應以鄭為棋，許鄭盟而待楚伐鄭，則晉只需輪流出動三分之一兵力，結合諸侯之精銳以逸代勞，使楚疲於奔命，則晉既能維持一定優勢，又能保持實力不至於疲敝。此一戰略頗具遠見，因鄭每每臣服晉後旋即叛而從楚。如此年鄭雖答應參與戲之盟，卻展露強硬不臣態度：

> 將盟，鄭六卿公子騑、公子發、公子嘉、公孫輒、公孫蠆、公孫舍之及其大夫、門子，皆從鄭伯。晉士莊子為載書，曰：「自今日既盟之後，鄭國而不唯晉命是聽，而或有異志者，有如此盟！」公子騑趨進曰：「天禍鄭國，使介居二大國之間，大國不加德音，而亂以要之，使其鬼神不獲歆其禋祀，其民人不獲享其土利，夫婦辛苦墊隘，無所底告。自今日既盟之後，鄭國而不唯有禮與彊可以庇民者是從，而敢有異志者，亦如之！」荀偃曰：「改載書！」公孫舍之曰：「昭大神要言焉。若可改也，大國亦可叛也。」知武子謂獻子曰：「我實不德，而要人以盟，豈禮也哉？非禮，何以主盟？姑盟而退，脩德息師而來，終必獲鄭，何必今日？我之不德，民將棄我，豈唯鄭？若能休和，遠人將至，何恃於鄭？」乃盟而還。[62]

盟誓時晉士弱態度強硬，鄭公子騑趁勢申述鄭夾處晉、楚二大國間的無奈，而大國應以德服人，不應以軍事要脅，使人民無法得土利而疲累羸弱，表示今後

61 《左傳正義》，卷 30，頁 28 上 -29 下。
62 同前註，頁 29 下 -30 下。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鄭唯既強又有禮之國方服從之。對公子騑之誓，荀偃強硬表示要鄭改載書。荀罃則決定接受鄭之要求改變盟誓，認為己實不德，若能修德，終能獲鄭，具體可見荀罃的開明思惟與柔和手段。當然此一態度與其對楚策略有關——使楚疲敝後終能收服鄭國——是以《左傳》稱「三駕而楚不能與爭」，終於魯襄十一年蕭魚之會服鄭。荀罃能正確判斷晉、楚情勢，以巧妙手段服鄭制楚，展現其卓越的政治能力。此或許與其邲之戰遭楚俘獲有關，成三年《左傳》載：

> 晉人歸楚公子穀臣與連尹襄老之尸于楚，以求知罃。於是荀首佐中軍矣，故楚人許之。王送知罃，曰：「子其怨我乎？」對曰：「二國治戎，臣不才，不勝其任，以為俘馘，執事不以釁鼓，使歸即戮，君之惠也。臣實不才，又誰敢怨？」王曰：「然則德我乎？」對曰：「二國圖其社稷，而求紓其民，各懲其忿，以相宥也。兩釋纍囚，以成其好。二國有好，臣不與及，其誰敢德？」王曰：「子歸，何以報我？」對曰：「臣不任受怨，君亦不任受德，無怨無德，不知所報。」王曰：「雖然，必告不穀。」對曰：「以君之靈，纍臣得歸骨於晉，寡君之以為戮，死且不朽。若從君之惠而免之，以賜君之外臣首；首其請於寡君，而以戮於宗，亦死且不朽。若不獲命，而使嗣宗職，次及於事，而帥偏師以脩封疆，雖遇執事，其弗敢違，其竭力致死，無有二心，以盡臣禮，所以報也。」王曰：「晉未可與爭。」重為之禮而歸之。[63]

荀罃雖然遭俘，但與楚恭之對答不卑不亢，頗有晉公子重耳流亡至楚，應答楚成風度，深受楚恭讚賞，而直言「晉未可與爭」，「重為之禮」送其返晉。有了此次經歷，荀罃必定深刻體悟楚之壯盛，甚至多了身居敵方的經驗，故能擬定妥適策略以抗強楚。

荀罃之功，前賢多所稱述，如蘇轍〈知罃趙武論〉即云：

> 悼公與楚爭鄭，三合諸侯之師，其勢足以舉鄭而卻楚，晉之群臣中行偃、欒黶之徒欲一戰以服楚者衆矣，惟知罃爲中軍將，知用兵之難，勝負之

63 同前註，卷 26，頁 2 下 -3 下。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 不可必。三與楚遇，皆遷延稽故，不與之戰，卒以敝楚而服鄭，此則知罃不用兵之功也。[64]

蘇氏盛讚荀罃不強用兵與楚爭勝，其智謀遠在荀偃、欒黶之上。清儒馬驌亦云：

> 荀首食采於知，因別氏焉。其子罃輔悼公以為政，三駕伐鄭，晉用復霸，罃之力也。[65]

馬驌將晉悼復霸歸功於荀罃，確實點出荀罃在晉悼霸業中的重要性。

荀罃確為忠誠之卿，透過卓越的謀畫讓晉之國勢更上層樓，但亦有若干跡象顯示其主政時期，各卿的不和已逐漸展露，如襄十年《左傳》載：

> 晉荀偃、士匄請伐偪陽而封宋向戌焉。荀罃曰：「城小而固，勝之不武，弗勝為笑。」固請。丙寅，圍之，弗克。……
>
> 諸侯之師久於偪陽，荀偃、士匄請於荀罃曰：「水潦將降，懼不能歸，請班師。」知伯怒，投之以机，出於其間，曰：「女成二事，而後告余。余恐亂命，以不女違。女既勤君而興諸侯，牽帥老夫以至于此，既無武守，而又欲易余罪，曰：『是實班師。不然，克矣。』余羸老也，可重任乎？七日不克，必爾乎取之！」五月庚寅，荀偃、士匄帥卒攻偪陽，親受矢石，甲午，滅之。[66]

荀偃、士匄欲攻偪陽以封向戌，荀罃反對，認為偪陽雖小但防守穩固，即便成功也要承擔勝之不武的批評，失敗則更會遭人恥笑，但在二人的堅持下仍答應出兵。果然久攻不下，此時荀偃、士匄竟怯懦而欲班師。荀罃大怒，認為二人堅持欲達成伐偪陽、封向戌的功業，己因擔憂將帥不和故答應出兵，但既已勞師動眾，若毫無功績班師返國，等同歸罪於己，下令若七日不能功克，將取二人首級謝罪。最後荀偃、士匄親帥士卒發動強攻，終於滅了偪陽。荀罃一開始即能深思熟慮而不冒進，反之，荀偃、士匄則既貪圖事功，又未能盡心公事，

64 宋・蘇轍：《欒城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 年），〈欒城後集〉，卷 7，頁 1219。

65 清・馬驌：《繹史》，頁 2182。

66 《左傳正義》，卷 31，頁 3 上 -5 上。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而遭荀罃斥責，其間之褒貶顯然。此役揭示當時晉國諸卿已有因私心而不諧的跡象。同年又有一事：

> 楚子囊救鄭。十一月，諸侯之師還鄭而南，至於陽陵。楚師不退。知武子欲退，曰：「今我逃楚，楚必驕，驕則可與戰矣。」欒黶曰：「逃楚，晉之恥也。合諸侯以益恥，不如死。我將獨進。」師遂進。己亥，與楚師夾潁而軍。
>
> 子矯[67]曰：「諸侯既有成行，必不戰矣。從之將退，不從亦退。退，楚必圍我。猶將退也，不如從楚，亦以退之。」霄涉潁，與楚人盟。
>
> 欒黶欲伐鄭師，荀罃不可，曰：「我實不能禦楚，又不能庇鄭，鄭何罪？不如致怨焉而還。今伐其師，楚必救之。戰而不克，為諸侯笑。克不可命，不如還也。」
>
> 丁未，諸侯之師還，侵鄭北鄙而歸。楚人亦還。[68]

晉、楚因鄭而對壘，楚師北上救鄭，氣勢強盛，荀罃擬以退為進誘敵。欒黶卻認為此舉怯懦，將使晉蒙羞，堅持獨自進軍。荀罃基於和諧考量，仍帥師並進，與楚軍隔潁水對陣。鄭子蟜認為雙方不論戰否，晉師皆會退去，決定附楚。欒黶大怒欲攻鄭，遭荀罃阻止，認為晉本不能禦強楚，自不能庇鄭，不能責怪鄭之盟楚。若貿然伐鄭，勢須與楚決戰，不勝則為諸侯笑，且不能預期必能勝楚，不如退而保留實力。最後晉帥諸侯之師撤退，楚亦鳴金收兵。荀罃對楚雖看似怯懦，實則考量同時與楚、鄭二國作戰，勝算不大，故決定撤兵。綜而觀之，荀罃思慮周密穩紮穩打，充分展現其運籌帷幄的能力。而在荀罃步步為營的謀畫下，此役雖無功而返，仍保存實力，隔年終在其謀畫下徹底服鄭。而此年雖錯失勝敵先機，荀罃卻能深刻反省，指揮若定，在外交策略上可謂張弛有度。相較之下欒黶便顯得貪功冒進，氣燄囂張、過於躁進。

荀罃主政時晉維持名符其實的霸主地位，尤其是抗楚策略，卒使晉悼自稱

---

67 阮元《校勘記》：「案：《石經》此處刓缺。顧炎武云：『蟜誤矯，所據乃王堯惠謬刻也。諸本前後皆作「蟜」，是也。』」《左傳注疏校勘記》，卷 31，頁 3 下。

68 《左傳正義》，卷 31，頁 11 下 -12 上。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八年之中，九和諸侯」。然而其人雖具才幹且謙遜相讓，但面對晉國內部的矛盾卻無力弭平，荀偃、士匄、欒黶三人相繼爭功而不能同心公事，群卿不和自荀罃主政時期已然浮現。

（三）荀偃（中行獻子）

荀罃於魯襄十三年逝世，荀偃接任中軍將。晉悼卒於魯襄十五年，故荀偃於晉悼時期僅主政三年。三年中，晉之國勢依舊相當強盛，如魯襄十四年春有向之盟為吳謀伐楚、四月合諸侯之師以伐秦，冬又主戚之會謀定衛之內亂。是以晉悼在位末期，其中原霸主地位依舊穩固。

論個人特質，荀偃之道德與才能皆不如荀罃。荀偃曾參與晉厲之弒；[69] 前文論荀罃時已可見荀偃急於事功，輕浮躁進，遠不如荀罃之沉穩深思。如魯襄九年對鄭之求和，主張圍鄭，力求戰楚取功，實不如荀罃之深思熟慮。其後面對鄭公子騑強加誓詞，荀偃本欲硬逼鄭改載書，遠不如荀罃之溫厚自省。尚有一事亦可見二人之高下，襄十年《左傳》載：

> 宋公享晉侯于楚丘，請以桑林。荀罃辭。荀偃、士匄曰：「諸侯宋、魯，於是觀禮。魯有禘樂，賓祭用之。宋以桑林享君，不亦可乎？」舞，師題以旌夏。晉侯懼而退入于房。去旌，卒享而還。及著雍，疾。卜，桑林見。荀偃、士匄欲奔請禱焉，荀罃不可，曰：「我辭禮矣，彼則以之。猶有鬼神，於彼加之。」晉侯有間。[70]

晉將偪陽賜予宋平公，宋公遂以桑林之舞享晉悼，荀罃以不敢當辭，荀偃、士匄卻以晉既能受魯之禘樂，自能受宋之桑林。宋最終仍以桑林之舞享晉，未料舞師執旌夏而入時，晉悼受到驚嚇，心生畏懼而退，最後去除旌夏，卒成享儀。反晉途中，晉悼於著雍忽生疾病，卜人以為乃桑林之神作祟。荀偃、士匄二人欲奔桑林為晉悼祝禱攘疾，荀罃不肯，以為當初已表態不堪受此樂舞，實有禮敬之心，而宋卻執意享舞，若真有鬼神，祟當降於宋而非晉，晉侯旋即病癒。

69 其詳可參拙作：〈先秦傳本／簡本敘事舉隅——以「三郤之亡」為例〉。
70 《左傳正義》，卷 31，頁 5 下 -7 上。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具體可見荀罃沉穩合禮，具備相當的人文精神；荀偃則好大喜功，浮躁失度，行事頗欠穩當。

《左傳》載錄雖顯現荀偃不少缺點，但也絕非毫無可取之人。如魯襄十四年衛國內亂，晉悼問荀偃應對之方，荀偃答曰：

> 「不如因而定之。衛有君矣，伐之，未可以得志，而勤諸侯。史佚有言曰：『因重而撫之。』仲虺有言曰：『亡者侮之，亂者取之。推亡、固存，國之道也。』君其定衛以待時乎！」
>
> 冬，會于戚，謀定衛也。[71]

晉悼本欲武力介入衛國內亂，荀偃則認為衛人已擁立殤公，當順而佐立，可收撫徠諸侯之效，否則未必能如願得志。晉悼接納建議，遂召諸侯於戚而定衛。荀偃待時而後動的謀劃，展露其亦具沉穩有禮形象。又如魯襄十九年《左傳》載荀偃之死，亦可見其正面形象：

> 荀偃瘴疽，生瘍於頭。濟河，及著雍，病，目出。大夫先歸者皆反。士匄請見，弗內。請後，曰：「鄭甥可。」二月甲寅，卒，而視，不可含。宣子盥而撫之，曰：「事吳敢不如事主！」猶視。欒懷子曰：「其為未卒事於齊故也乎？」乃復撫之曰：「主苟終，所不嗣事于齊者，有如河！」乃瞑，受含。宣子出，曰：「吾淺之為丈夫也。」[72]

晉伐齊，平公享六卿後眾人皆先歸，荀偃突然病情惡化，交待繼位者後旋即暴卒。未料發生靈異現象，荀偃屍體僵硬不能受含，彷若死不瞑目。士匄盥屍，並誓言事荀吳必如事荀偃，盼其瞑目，仍未收效；欒盈則認為荀偃實牽掛對齊用兵事，故撫屍約定必賡續伐齊志業，荀偃乃瞑目受含。此一靈異現象歷來多有解釋，[73] 筆者認為《左傳》載錄此事意在推崇荀偃黽勉公事，死後靈魂仍掛

---

71 同前註，卷 32，頁 21 下。

72 同前註，卷 34，頁 2 下 -3 上。

73 其詳可參拙作：〈由《左傳》的「神怪敘事」論其人文精神〉，北京大學中國古文獻研究中心編：《北京大學中國古文獻研究中心集刊》第九輯（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10 年）；收入拙作《先秦兩漢歷史敘事隅論》之〈捌〉，頁 385-424。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懷國事。是以荀偃雖有弒君、躁進、思慮欠周等負面形象，基本仍是兢兢業業的能臣。

上小節論及荀罃主政時期，諸卿已有不諧徵兆；荀罃死後益加嚴重，棫林一役即是最佳明證。當時諸侯聯軍好不容易渡河至棫林，荀偃下令攻擊，欒黶卻不聽命，逕率下軍班師致無功而返，且使欒、范二氏有所嫌隙。[74] 是以荀偃主政時期，各卿間的矛盾非但未見消弭，反有白熱化趨勢。

（四）士匄（范匄／范宣子）

士匄於晉悼時雖未任中軍將，但其重要性亦不容忽視。士匄於《左傳》頗富正面形象，如襄五年載：

> 楚子囊為令尹。范宣子曰：「我喪陳矣。楚人討貳而立子囊，必改行而疾討陳。陳近于楚，民朝夕急，能無往乎？有陳，非吾事也；無之而後可。」冬，諸侯戍陳。子囊伐陳。十一月甲午，會于城棣以救之。[75]

楚以子囊代子辛為令尹，士匄判斷楚必頻繁用兵於陳，陳近楚，建議放棄陳國，待時機成熟再做打算。此一判斷頗具洞見，當年晉雖仍往救陳，但陳終投楚。除對陳有精準判斷外，對鄭亦十分謹慎小心，襄十一年《左傳》載：

> 四月，諸侯伐鄭……。
>
> 圍鄭，觀兵于南門，西濟于濟隧。鄭人懼，乃行成。秋，七月，同盟于亳。范宣子曰：「不慎，必失諸侯。諸侯道敝而無成，能無貳乎？」乃盟。載書曰：「凡我同盟，毋蘊年，毋壅利，毋保姦，毋留慝，救災患，恤禍亂，同好惡，奬王室。或間茲命，司慎、司盟，名山、名川，羣神、羣祀，先王、先公，七姓十二國之祖，明神殛之，俾失其民，隊命亡氏，踣其國家。」[76]

士匄記取魯襄九年荀偃欲強盟鄭的錯誤教訓，此次盟書內容僅涉及同盟之國須

74 關乎此，詳下文（六）論欒黶。
75 《左傳正義》，卷 30，頁 4 上。
76 同前註，卷 31，頁 18 上 -19 下。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相互扶助、獎善懲惡、尊奉王室，並恭敬祭祀；唯亦軟中帶硬，要約不可違背誓言，以此取得諸侯認同。除判斷精準與柔軟處理國際情勢外，士匄亦具備有禮形象，如襄八年《左傳》載：

> 晉范宣子來聘，且拜公之辱，告將用師于鄭。公享之，宣子賦〈摽有梅〉。季武子曰：「誰敢哉？今譬於草木，寡君在君，君之臭味也。歡以承命，何時之有？」武子賦〈角弓〉。賓將出，武子賦〈彤弓〉。宣子曰：「城濮之役，我先君文公獻功于衡雍，受彤弓于襄王，以為子孫藏。匄也，先君守官之嗣也，敢不承命？」
>
> 君子以為知禮。[77]

士匄赴魯聘問，傳達晉將用兵於鄭。魯襄享之，士匄於宴會賦詩應對，展現合禮的外交能力。凡此皆可見士匄之人格特質。

士匄雖多正面形象，唯亦不免負面形象，此於《左傳》中屢見。除前文論荀罃主政時，於伐偪陽以封向戌事，除好大喜功、欠缺深謀外，圍城時亦未盡心力，直待荀罃怒加責斥後方奮戰立功。可見伐偪陽非全為公室，而是考量個人權力。此種情況尚見襄十四年《左傳》：

> 范宣子假羽毛於齊而弗歸，齊人始貳。[78]

此事原因欠明，僅知士匄向齊借華麗鳥羽作為儀具裝飾卻不歸還，齊於是始貳於晉。士匄竟因個人喜好而損害國家利益，由此可見其行事時或不免僅顧私利；爾後甚至主導「欒氏之滅」，恣意驕橫，但已至晉平公時，此不具論。[79]

---

77 同前註，卷 30，頁 17 上。

78 同前註，卷 32，頁 21 下 -22 上。

79 家鉉翁對士匄之批評或可為其後來行事註腳：「晉自悼公得國於群卿之手，曲示優容，而群下暴橫不可制。范匄者，始年號賢大夫，猶有父祖之風，至是驕蹇無狀，受其家人女子之讒，逞私怒逐欒盈而盡斃其黨，叔向之賢幾不克免。餘怒未已，復為此會，曰『以錮欒氏』，既逐之又錮之，入春秋以來大夫奔而極其所往，未有若此之甚者也。」宋・家鉉翁：《春秋詳說》，《通志堂經解》，第 24 冊，卷 21，頁 10 下 -11 上。其詳可參拙作：〈先秦敘史文獻「敘事」與「體式」隅論——以晉「欒氏之滅」為例〉。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五）魏絳（魏莊子）

魏絳與晉悼關係頗為特殊，魯襄三年升任卿位，佐新軍，終晉悼之世位止於此，地位不能謂高，但晉悼對其倚重有加。晉悼甫入國，即派魏絳任司馬，據〈晉語七〉乃因「魏絳之勇而不亂」。此即魯襄三年晉侯之弟揚干亂行，魏絳戮其僕以為懲戒。魏絳任卿後，多次主宰晉之重要政策，如魯襄四年（晉悼五年）無終子來求和，晉悼本欲以武力解決，魏絳卻大論和戎之利，晉悼採其言，使其「盟諸戎」。魏絳的和戎策略使晉無後顧之憂，得以專心面對楚國，其功績前賢多所稱述。[80] 晉悼亦深知和戎之利，故魯襄十一年鄭終服晉，此本屬荀罃之功，晉悼則歸美魏絳：

> 鄭人賂晉侯以師悝、師觸、師蠲；廣車、軥車淳十五乘，甲兵備，凡兵車百乘；歌鐘二肆，及其鎛、磬；女樂二八。晉侯以樂之半賜魏絳，曰：「子教寡人和諸戎狄以正諸華，八年之中，九合諸侯，如樂之和，無所不諧，請與子樂之。」辭曰：「夫和戎狄，國之福也；八年之中，九合諸侯，諸侯無慝，君之靈也，二三子之勞也，臣何力之有焉？抑臣願君安其樂而思其終也。《詩》曰：『樂只君子，殿天子之邦。樂只君子，福祿攸同。便蕃左右，亦是帥從。』夫樂以安德，義以處之，禮以行之，信以守之，仁以厲之，而後可以殿邦國、同福祿、來遠人，所謂樂也。書曰：『居安思危。』思則有備，有備無患。敢以此規。」公曰：「子之教，敢不承命？抑微子，寡人無以待戎，不能濟河。夫賞，國之典也，藏在盟府，不可廢也。子其受之！」魏絳於是乎始有金石之樂，禮也。[81]

此時鄭完全臣服於晉，於是饋賂晉侯，晉悼將樂之半轉贈魏絳，表示晉能在八年之間，九次主盟，無魏絳和戎不可能成功。魏絳不敢居功，並以《詩》、《書》

---

80 如清・高士奇：「又能庸魏絳之策，內和戎、狄，使邊鄙不擾，民事以修。故得一意南向與楚爭衡，而為諸侯倚庇。」《左傳紀事本末》，頁 419。餘不縷舉。

81 《左傳正義》，卷 31，頁 20 下 -23 上。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等典籍勉勵晉悼戒慎勤勉。晉悼肯定魏絳勸勉之意，堅持賞賜以示嘉勉，具體可見晉悼對魏絳和戎的肯定。

魏絳除和戎外，尚有另一重要功績，見襄九年《左傳》：

> 晉侯歸，謀所以息民。魏絳請施舍，輸積聚以貸。自公以下，苟有積者盡出之。國無滯積，亦無困人；公無禁利，亦無貪民。祈以幣更，賓以特牲，器用不作，車服從給。行之期年，國乃有節。三駕而楚不能與爭。[82]

悼公十年冬，晉新服鄭而有戲之盟。由於連年用兵，國力疲敝，故晉悼尋求休養生息之道。魏絳一方面廣施恩惠，將公家囤積之財糧貸予人民，使財貨充分流通；另方面則多用舊物，減少不必要開支，努力節流以蓄積實力。歷經一年，國家終上軌道，而能與楚抗衡。魏絳之功主要不在戰場上取得戰績，而偏向調整國家整體方針，讓國內能安於農耕、發展工商，以物用豐足為後勤的堅定力量，支撐晉的對外攻略。

（六）欒黶（欒桓子）

《左傳》所見欒黶幾無正面形象，雖魯襄七年、十三年兩次將佐調派皆能讓賢，《左傳》卻於襄十三年引「君子曰」加以譏彈：

> 讓，禮之主也，范宣子讓，其下皆讓，欒黶為汰，弗敢違也。[83]

「君子」肯定諸卿相讓，但認為欒黶驕汰蠻橫，其能讓韓起、趙武，純因士匄既讓，遂不得不讓。欒黶之專橫，前文已略述及，如魯襄十年荀罃執政時，好勝搶功不聽指揮，使得晉軍錯失敗楚良機。猶有甚者即魯襄十四年的棫林之役，欒黶不服中軍將荀偃軍令，擅自帶領下軍班師，迫使全軍撤退。對於欒黶的專橫行為，其弟欒鍼引以為恥，遂與士鞅赴奔秦軍，卒以身殉。返晉後，欒黶不唯不知自省，反將欒鍼之死怪罪士匄、士鞅，要求士匄驅逐士鞅，士鞅遂奔秦，其驕橫霸道具體可見。士鞅奔秦後，與秦景公有所對答：

---

82 同前註，卷 30，頁 33。

83 同前註，卷 32，頁 3 下。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 秦伯問於士鞅曰：「晉大夫其誰先亡？」對曰：「其欒氏乎！」秦伯曰：「以其汰乎？」對曰：「然。欒黶汰虐已甚，猶可以免，其在盈乎！」秦伯曰：「何故？」對曰：「武子之德在民，如周人之思召公焉，愛其甘棠，況其子乎？欒黶死，盈之善未能及人，武子所施沒矣，而黶之怨實章，將於是乎在。」秦伯以為知言，為之請於晉而復之。[84]

秦景詢問晉卿何氏先亡，士鞅答以欒氏，但認為欒書之德深厚，足以庇佑欒黶，至欒盈時，欒書之德已淡，人民對欒黶的厭惡則正強烈，故會滅氏亡家。士鞅的預言果然應驗，晉平公時欒盈終遭滅族。[85] 欒氏雖非滅於晉悼時期，但早於當時種下禍因。

以上綜舉晉悼時期六位事蹟可考之權卿，由中軍將韓厥、荀罃、荀偃到雖非國政，但舉足輕重的士匄、魏絳、欒黶，其事蹟功過皆了然可觀。臣下行事不可能盡善盡美，即使忠如趙盾，亦背負弒君罪名。而晉悼時期六位重卿除欒黶形象多屬負面外，其他諸卿雖或不免人格有缺，不妨以小疵視之。其餘五人或富智謀勇略，或盡忠事君，無怪乎文獻中屢稱「君臣賢能」。若細論功勳，則魏絳決定和戎使晉無後顧之憂，可專心面對其他諸侯挑戰，又能在國家疲敝時帶動復甦，無怪晉悼以九合諸侯之功歸美。荀罃沉穩深謀，制訂不力拼而採輪番應戰疲敝強楚的策略，卒使鄭國親附，功亦不可沒。韓厥勤於公事，擘劃外交方針，奠定良好發展基礎；荀偃、士匄亦頗能審時度勢，適當判斷，處置得當。晉悼在諸大臣協助之下，的確開創一番功業，稱之「復霸」洵不為過。

晉悼功業堪稱鼎盛，而《左傳》、《國語》又屢載將佐任命時各卿相讓景況，佐以鄭子展「晉君方明，四軍無闕，八卿和睦」、楚子囊「君明臣忠，上讓下競」之評，論者遂多以為晉悼時期頗能協調權卿，使國內和諧無爭。如黃樸民便認為：

---

84 同前註，卷 32，頁 13。

85 關於「欒氏之滅」，可參拙作：〈先秦敘史文獻「敘事」與「體式」隅論——以晉「欒氏之滅」為例〉。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 在他在位期間，晉國的政局相對較為穩定，做到了「四軍無闕，八卿和睦」（《左傳・襄公八年》），當與這種使卿族勢力「均勢平衡」的策略有一定的關係。[86]

李沁芳也說：

> 參照前任國君的方法，啟用其餘卿族力量來牽制當時掌握重權的卿族，在繼位之初就重用韓氏、魏氏、趙氏、知氏，以此來牽制曾經弒君的欒氏和中行氏，晉悼公的這一方法顯然是卓有成效的，在他統治期間，六卿力量相對均衡，而且在晉悼公統治下，沒有再出現像郤氏那樣的囂張卿族，內部諸卿和睦，政治穩定，這樣晉悼公就可以沒有內憂地去進行爭霸戰爭。[87]

類似之論尚多，茲不繁引。唯此種說解可能因未詳細檢視晉悼在位之逐年事蹟，僅由少數例證推論而得。上文已說明，所謂將佐相讓未必真正和諧，而可能只是不得不遵循的表面功夫。至於晉悼時期是否真能平衡卿族勢力， 諧和內部，宜由三位中軍將主政時期考察：韓厥主政時期，或因其年長有德，加以為人沉穩，故各卿確實和睦未有不詣。荀罃主政時期，其人雖頗具才幹又勤於公事，但已稍見未能制衡諸卿，無法同心同德，如魯襄十年即有荀偃、士匄執意伐偪陽，卻又不能奮力盡忠，以及欒黶不服荀罃之令，決定獨自進軍使晉軍錯失形勢無功而返。可見荀罃執政時期，諸卿已生矛盾，此一態勢至荀偃執政時益加嚴重。魯襄十四年棫林一役，欒黶不服荀偃之令，逕自班師返晉，堪稱肆無忌憚，可見其衝突已趨白熱化。統整而論，晉悼時期諸卿的矛盾日益加深，荀偃、士匄、欒黶諸人往往追尋一己之私，好大喜功而未能盡心公事。故晉悼能平衡卿族勢力、內部和睦之說恐待商榷。

上文曾提及魯襄十三年因應荀罃、士魴過世，「新軍無帥，晉侯難其人，

86 黃樸民：〈晉悼公復霸〉，《文史天地》2014 年第 11 期，頁 10。

87 李沁芳：《晉國六卿研究》（長春：吉林大學古籍研究所碩士論文，呂文郁先生指導，2012 年），頁 254。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使其什吏，率其卒乘官屬，以從於下軍」，晉國正式改四軍為三軍，其原因是「新軍無帥」。對此，襄十四年《左傳》有更詳細的說明：

> 師歸自伐秦，晉侯舍新軍，禮也。成國不過半天子之軍。周為六軍，諸侯之大者，三軍可也。
>
> 於是知朔生盈而死，盈生六年而武子卒，彘裘亦幼，皆未可立也。新軍無帥，故舍之。[88]

《左傳》所謂「禮也」乃指晉雖為諸侯之大者，亦僅能擁有「三軍」，故廢新軍乃合「禮」之行。又謂新軍之廢，乃因荀罃之子荀盈、士魴之子彘裘皆年幼未可立。此一現象說明晉悼廢新軍並非考量國勢強弱，而是並無適當人選可堪任用。此一情景已不似〈晉語七〉所載晉悼最初本欲擢拔張老為卿，雖張老讓魏絳，但卿位尚有新血注入的可能。至此三軍遭權卿把持，雖能相讓，卻淪為更迭為政的把戲。[89] 此時之六卿為荀偃（中行氏）、士匄（范氏）、趙武、韓起、欒黶、魏絳，加上荀盈（知氏）、彘裘共八家，而後欒氏被滅、彘氏衰微，三軍將佐正式為六家壟斷，晉之兵力成為六卿競逐之私，國政徹底淪入家門，可見晉悼末期確實已見權歸六卿徵兆。[90] 對此，宋儒呂祖謙之論頗具啟發性：

> 悼公之霸，一時收晉國之權。及細考之，政在臣下，君弱臣強，根本之患，不曾除去。悼公事不一，如十年荀罃爲元帥，荀偃、士匄請伐偪陽，罃不能違，卒從之。及十四年偃爲元帥，令軍中曰：「雞鳴而駕，塞井夷竈，唯余馬首是瞻」，欒黶狠僻，從下軍而歸。當時此事甚不一，自此數事觀之，以悼公之明，其臣尚如此，後六卿遂至分晉。在悼公論固如是，今則論時深爲晉惜。[91]

---

88 《左傳正義》，卷 32，頁 17 下 -18 上。

89 清・顧棟高〈晉中軍表〉於魯襄十三年即云：「以後六人更迭為政，荀偃、士匄、趙武、韓起以次將中軍，欒黶、魏絳先死，黶子盈為范氏所逐，絳子魏舒代韓起。」見清・顧棟高：《春秋大事表》，卷 22，頁 8 上。

90 晉國軍制的改革與權卿往往相關，晉悼時期只是其中一例，說可參拙作：《晉史蠡探——以兵制與人事為重心》，頁 34-40。

91 宋・呂祖謙：《左氏傳說》，《通志堂經解》，第 22 冊，卷 7，頁 6 下 -7 上。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清儒何焯亦有類似之說：

> 晉侯之舍新軍，以二子之弱也，非知其僭而革之也。蓋其入國之初，修舉廢墜，政令難[92]若可觀，而權之下移者，不能復收之以歸于上，故限于世及之例，寧廢新軍而不敢選于大夫之中，舉其賢者以使為卿，至此則六卿之勢一定而不可變矣。觀其嘉魏莊子之功，賞以金石之樂，而緜上之蒐，僅從新軍以次佐下軍而已，亦不能如文公之用原軫也。夫撥亂反治，苟無非常之才，其力固難以及遠也。[93]

呂、何二氏將晉六卿之專橫，遠溯晉悼之時，何焯之歎更涉及用人原則，二說皆頗具見地。司馬遷謂「悼公以後日衰，六卿專權」，洵為不易之論。

四、悼公時期晉與諸侯的互動

本節擬探論晉悼在位時期，晉與其他諸侯的互動，以明其復霸功業的策略與詳情。以下以《左傳》所載史事，依東方的齊、魯，南方的宋、鄭、陳、楚、吳數國為序述論。

（一）齊

齊乃東方強國，雖則成十八年《左傳》載晉悼甫入國，韓厥即制定「成霸安彊，自宋始矣」的外交方針，然而晉欲成霸業，更為首要者實為爭取齊的支持。原因無他，齊國此時有能力與晉爭霸，齊服方能免於掣肘。[94]襄元年《左傳》載晉帥諸侯圍宋彭城，但：

---

92 案：「難」當為「雖」之訛。

93 清•何焯撰，崔高維點校：《義門讀書記》（北京：中華書局，1987年），卷10，〈左氏春秋下〉條，頁171。

94 春秋時期齊、晉爭盟與衝突情況，可參清•顧棟高：《春秋大事表•齊晉爭盟表》，卷30，頁1-2；魏千鈞：《夷夏觀研究：從春秋歷史到春秋經傳的考察》（臺北：國立臺灣大學中國文學系博士論文，何澤恆先生指導，2013年），頁156-164。又清•馬驌曾指出晉悼時，齊靈頗為輕晉，見《左傳事緯》，頁238。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 齊人不會彭城，晉人以為討，二月，齊大子光為質於晉。夏五月，晉韓厥、荀偃帥諸侯之師伐鄭，入其郛，敗其徒兵於洧上。於是東諸侯之師次于鄫，以待晉師。[95]

正月齊不會伐宋，晉旋於二月出兵討齊，足見對齊不與盟之重視。齊受晉伐，只好以太子光為質表示臣服，並參與夏五月鄫之會。但事情並不順利，襄二年《左傳》載：

> 會于戚，謀鄭故也。孟獻子曰：「請城虎牢以偪鄭。」知武子曰：「善。鄫之會，吾子聞崔子之言，今不來矣。滕、薛、小邾之不至，皆齊故也。寡君之憂不唯鄭。鄆將復於寡君而請於齊。得請而告，吾子之功也。若不得請，事將在齊。吾子之請，諸侯之福也，豈唯寡君賴之！」……冬，復會于戚，齊崔武子及滕、薛、小邾之大夫皆會，知武子之言故也。遂城虎牢。鄭人乃成。[96]

此年首次戚之會，齊未與會，荀罃表示鄫之會時崔杼曾抱怨，故不來會。況且由於齊國從中作梗，故東方小國滕、薛、小邾皆不與會，荀罃認為不只應憂慮鄭，更當提防齊，建議對齊用兵，而城虎牢可收制衡鄭、楚之效，有助於一旦用兵東方，可以維持南方的穩固。齊及滕、薛、小邾皆知晉之強硬態度，冬，遂復會於戚。雖則如此，隔年齊又不安於晉：

> 晉為鄭服故，且欲脩吳好，將合諸侯。使士匄告于齊曰：「寡君使匄，以歲之不易不虞之不戒，寡君願與一二兄弟相見，以謀不協。請君臨之，使匄乞盟。」
>
> 齊侯欲勿許，而難為不協，乃盟於耏外。[97]

此年晉欲召諸侯會盟，使士匄告齊。士匄之言實暗指諸侯之不協根源於齊，故來請盟。齊靈本不欲應允，之後勉強盟士匄於耏水，並參與六月的雞澤之盟，

95 《左傳正義》，卷 29，頁 3。
96 同前註，頁 8。
97 同前註，頁 11 下。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可見齊之難服。晉則積極脅迫使齊聽命，此後齊遂服晉，且多參與晉之盟會，如魯襄五年戚之會、魯襄八年邢丘之會、魯襄九年戲之盟、魯襄十年柤之會、魯襄十一年共伐鄭後參與亳與蕭魚之盟。齊之服晉，晉可不必顧慮東方，專心對付楚國。而齊之再叛晉，則在魯襄十四年（晉悼十五年）范宣子假羽毛於齊而弗歸，遂發生魯襄十五年「夏，齊侯圍成，貳於晉故也」，[98] 故晉悼之初，齊雖不服，晉一再施壓，之後齊便服而不叛，直至晉悼末年始又叛晉。

（二）魯

魯亦東方諸侯，與晉為兄弟之國，對晉自較聽服。晉悼入國，旋即派遣士魴赴魯乞師，魯並參與虛打之會。魯襄元年（晉悼二年，572B.C.）與晉圍宋、伐鄭，該年荀罃赴魯聘問，深化雙方之好。魯襄二年兩度參與戚之會；魯襄三年至長樗與晉盟，隨後參與雞澤之盟；魯襄四年叔孫豹如晉聘問，魯襄往晉聽政；魯襄五年參與戚之會，之後同伐陳；魯襄七年參與鄫之會；魯襄八年參與邢丘之會；魯襄九年參與戲之盟；魯襄十年參與柤之會；魯襄十一年先共伐鄭，後又參與亳、蕭魚之盟；魯襄十二年晉士魴聘魯，魯襄並於年底朝晉拜聘；魯襄十三年魯襄再度赴晉；魯襄十四年參與向之會，並與諸侯同伐秦。終晉悼之世，魯幾可謂無事不參、無役不與，兩國頻繁往來聘問，始終維持友好關係。

雖則晉、魯交好，但魯亦絕非聽任擺佈，如魯襄四年載：

> 冬，公如晉聽政。晉侯享公，公請屬鄫。晉侯不許。孟獻子曰：「以寡君之密邇於仇讎，而願固事君，無失官命。鄫無賦於司馬，為執事朝夕之命敝邑，敝邑褊小，闕而為罪，寡君是以願借助焉。」晉侯許之。[99]

魯襄趁朝晉之機要求將鄫劃入屬國，晉悼本欲不允，魯大夫仲孫蔑以魯雖近於晉之仇敵，卻仍堅持事晉，表達希望得到鄫之貢賦方能供應晉需，晉悼遂答應所求。仲孫蔑精確掌握齊、晉之矛盾態勢，爭取外交籌碼，手段堪稱高妙。但

98 同前註，卷 32，頁 26 上。
99 同前註，卷 29，頁 21 上 -22 上。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魯國情資蒐集不足，該年邾、莒隨即攻鄫，魯襄五年即宣示放棄，鄫旋於次年滅於莒。晉因此責怪魯：

晉人以鄫故來討，曰：「何故亡鄫？」季武子如晉見，且聽命。[100]

魯並未得到利益，晉卻以護鄫不力降罪，不過這僅是晉、魯關係的小插曲，終晉悼之世，晉、魯兩國大抵友好。

（三）宋

楚乃晉之勁敵，而宋介乎其間，故晉欲解決南方威脅，第一步即是使宋親附。晉悼即位，適逢楚、鄭聯手攻宋，成十八年《左傳》載：

夏，六月，鄭伯侵宋，及曹門外。遂會楚子伐宋，取朝郟。楚子辛、鄭皇辰侵城郜，取幽丘。同伐彭城，納宋魚石、向為人、鱗朱、向帶、魚府焉，以三百乘戍之而還。……

宋人患之。西鉏吾曰：「何也？若楚人與吾同惡，以德於我，吾固事之也，不敢貳矣。大國無厭，鄙我猶憾。不然，而收吾憎，使贊其政，以間吾釁，亦吾患也。今將崇諸侯之姦而披其地，以塞夷庚。逞姦而攜服，毒諸侯而懼吳、晉，吾庸多矣，非吾憂也。且事晉何為？晉必恤之。」[101]

鄭、楚聯軍攻宋，獲地頗多，楚將投奔自宋的魚石等人安置於彭城，並派駐三百乘戍守。宋人對此表示憂慮，大夫西鉏吾則認為無需憂慮，楚不論企圖以宋為鄙邑，或納魚石回國佐政，均會危害宋國。但楚國分彭城予魚石並派兵駐紮，反而阻礙各國往來而使人叛離，又阻塞吳、晉互通，晉國必不坐視。十一月，楚又出兵伐宋，宋華元如晉告急，韓厥遂訂立「欲求得人，必先勤之。成霸、安彊，自宋始矣」的政策。魯襄元年（晉悼二年）隨即採取行動：

春，己亥，圍宋彭城。非宋地，追書也。於是為宋討魚石，[102] 故稱宋，

100 同前註，卷 30，頁 6 下。

101 同前註，卷 28，頁 33 下 -36 上。

102「魚石」，阮刻本誤作「魯石」，據成十八年阮刻本（文見前引）與成十九年《金澤文庫》本改。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且不登叛人也，謂之宋志。彭城降晉，晉人以宋五大夫在彭城者歸，寘諸瓠丘。[103]

晉為宋奪回彭城，並將原本附楚的魚石等大夫帶回晉國安置。宋本偏晉，雖然楚於魯襄元年、二年、十年、十一年、十二年多次用兵於宋，但宋並不改其意向，晉所主持的雞澤之盟、戚之會、鄟之會、邢丘之會、戲之盟、柤之會、亳之盟、蕭魚之會、向之會等皆積極參與，並加入救陳、伐鄭、伐秦諸役，實為晉國霸業的堅定助手。

晉、宋之交好尚可由魯襄十年荀偃、士匄欲以偪陽封向戌一事得到印證。雖然此事出自荀偃、士匄二人之私心，但亦足以凸顯兩國交好實況。攻克偪陽後，向戌拒受，轉封宋平公，平公乃以桑林之舞享晉侯。[104] 綜觀晉、宋交往，宋於晉堪稱忠誠，晉則因宋的戰略地位而多展現親愛之舉。

（四）鄭

宋、鄭皆為晉南抗強楚的重要盟國，鄭尤近楚，是以兩國雖皆常受楚侵擾，鄭又較宋為烈。鄭夾處晉、楚之間，依局勢而游移雙方自屬必然。晉悼對鄭的經營頗早，魯襄元年五月韓厥即率諸侯之師伐鄭。此次晉雖取得勝利，但楚隨即於秋救鄭。魯襄二年親楚的鄭成公過世，究竟依附何方，大臣意見分歧，《左傳》載：

秋，七月庚辰，鄭伯睔卒。於是子罕當國，子駟為政，子國為司馬。晉師侵鄭。諸大夫欲從晉。子駟曰：「官命未改。」會于戚，謀鄭故也。孟獻子曰：「請城虎牢以偪鄭。」知武子曰：「善……」

冬，復會于戚，齊崔武子及滕、薛、小邾之大夫皆會，知武子之言故也。遂城虎牢。鄭人乃成。[105]

103 《左傳正義》，卷 29，頁 1 下 -3 上。
104 事已詳〈三〉之（二）論荀罃與之（三）論荀偃。
105 《左傳正義》，卷 29，頁 7 下 -8 下。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多數大臣欲從晉，子駟則堅持遵循鄭成之舊命附楚。中原諸侯聯軍，魯大夫仲孫蔑建議城虎牢以脅鄭，晉執政荀罃從其議築城，鄭果求和。晉見鄭新服，遂於魯襄三年為雞澤之盟。鄭之親附維持至魯襄八年邢丘之會，是年冬，楚子囊伐鄭，鄭國內部又對依晉、附楚有所討論，其中子駟、子國、子耳欲從楚，子孔、子蟜、子展欲附晉，最後執政子駟決定：

> 民急矣，姑從楚以紓吾民。晉師至，吾又從之。敬共幣帛，以待來者，小國之道也。[106]

鄭遂又附楚，並由此決定伺機游移兩國的外交策略。此一策略雖似首鼠兩端，跡近無賴，但也具體呈顯小國的無奈。晉果於隔年率諸侯伐鄭，鄭又附晉而有戲之盟。但此次盟會晉並未得志，[107] 十二月晉又率諸侯伐鄭。未料楚恭王旋即伐鄭，鄭子駟又與楚談和，是以魯襄九年晉、楚雙方數回爭鄭，楚終贏得勝果。但晉此年有兩大事件，乃晉悼終能服鄭的重大關鍵：一是荀罃決定三分其軍，每次只出動三分之一兵力抗楚，使楚疲於奔命；二是晉於此年國力雖顯疲敝，但魏絳政策成功，一年內又使國家邁上正軌，楚終難與抗衡。魯襄十年七月，楚子囊、鄭子耳伐魯，九月子耳又侵宋，逼迫諸侯聯軍進駐牛首，其間鄭國發生內亂，晉又城虎牢、梧及制，並派兵戍衛，逼鄭談和。楚子囊隨即出兵救鄭，晉雖因欒黶之誤無功而返，但楚也未能取得成果。魯襄十一年鄭國內部已偏晉，用計使晉疾伐己，得有正當理由附晉，故四月諸侯伐鄭，鄭先簽和約；而後楚、秦來伐，鄭又投楚；九月晉又率諸侯復伐鄭，鄭遂使行人如楚告知決定服晉。最後鄭與晉盟於蕭魚，楚至此無力挽回。鄭國不但終晉悼之世不再叛晉，其再附楚則要至魯昭三年（晉平公十九年，鄭簡公二十七年，539B.C.），雙方維持穩固關係二十餘年。

106 同前註，卷 30，頁 15 上。
107 其詳已見本文〈三之（二）〉論荀罃。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五）陳

陳之地理位置，較宋、鄭尤近於楚，晉欲陳附從難度自然更高。晉悼即位之初，陳本屬楚陣營。魯襄元年晉曾侵楚焦夷而兼及陳。陳於魯襄三年先叛楚附晉，參與雞澤之盟，冬，楚公子何忌伐陳，翌年春仍駐紮繁陽，適因陳成公卒方始退兵。楚的強硬態度使執政韓厥十分憂心，自覺受陳恐非時宜。楚雖退兵，旋又藉口陳無禮而進軍侵陳。魯襄五年戚之盟晉命各國協助戍陳，但在子囊為令尹後，士匄認為子囊必屢攻陳逼其附楚，認為不應主動拉攏陳國，否則必不能保有。果然諸侯雖派兵戍陳，但子囊立即伐陳，晉又會諸侯於城棣以救陳。魯襄七年子囊又發兵圍陳，晉會諸侯于鄬救之。但最終：

> 陳人患楚。慶虎、慶寅謂楚人曰：「吾使公子黃往，而執之。」楚人從之。二慶使告陳侯于會，曰：「楚人執公子黃矣。君若不來，羣臣不忍社稷宗廟，懼有二圖。」陳侯逃歸。[108]

陳因畏楚，權卿慶氏設計公子黃被執，陳哀侯只能逃鄬之會而返陳，此後即附楚，印證韓厥、士匄的判斷。相較於晉積極拉攏宋、鄭，由於陳國先天的地理劣勢，最終只能選擇放棄經營，隨其附楚而無可如何。

（六）楚

南方的強楚，向為晉最大勁敵，其威脅長期存在。由於晉悼時期兩國未有直接大戰，執政荀罃也採迂迴的消耗戰削弱楚之國力，是以雙方的攻防便集中於宋、鄭、陳三國的爭奪。晉於宋、鄭二國拉攏成功，楚則保有陳國，此為當時晉、楚相爭發展大勢，說已見上文，茲不複述。

除了宋、鄭、陳三國的爭奪外，楚亦往往拉攏晉西的秦以為奧援，如魯襄九年秦景公派士雅如楚乞師伐晉，兩國隨即聯兵攻晉，晉適逢饑荒，無力反擊。魯襄十一年，楚子囊向秦借兵，楚、秦聯軍先伐鄭使其臣服，旋又伐宋。魯襄

108 《左傳正義》，卷 30，頁 12。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十二年，楚、秦又聯軍伐宋，報復晉當年成功拉攏鄭。由於秦、楚的軍事同盟，晉也偶爾伐秦以報，如魯襄十年荀罃伐秦以報前一年秦之攻伐，魯襄十四年棫林之役亦然。不過值得注意的是，魯襄九年士雅赴楚乞師，楚恭雖答應，但子囊卻以當時晉國強盛、君臣賢明，不可與爭為由反對，不過楚恭仍執意出兵。或許子囊並不願與晉正面衝突，但令尹也只能執行國君既定的策略。

（七）吳

晉自景公即刻意聯吳抗楚，此在《左傳》、〈繫年〉皆有明確線索。聯吳策略至晉悼仍持續執行，如魯襄三年雞澤之盟本欲邀吳王蒞盟，最後吳王未果行。不過吳於魯襄五年主動遣壽越參與善道之會，解釋未出席雞澤之盟，隨即又參與戚之會。魯襄十年，吳王壽夢親自參與柤之會，具有相當的代表性，〈繫年〉亦載及此事。魯襄十三年吳侵楚而敗，隔年告於晉，遂有向之會，但士匄認為吳趁楚恭王之喪而侵伐，甚為失禮，故斥退吳人，並未成師攻楚。唯終晉悼之世持續與吳維持友好。

以上列舉晉與齊、魯、宋、鄭、陳、楚、吳七國的互動情況。東方諸侯，晉透過持續的關注與逼迫，使齊放棄爭盟而加入己營。魯則是晉長久堅實的友援，兩國聯繫密切。就南方而言，晉不直接與楚對決，而透過外交執行其消耗戰策略，其具體對象即為宋、鄭、陳三國。三國中宋離楚最遠，本較偏晉，故晉在拉攏過程中最為容易，且維持一定的友好。鄭夾處晉、楚之間，外交立場自然度時而變。晉對鄭先是透過城虎牢建立據點，而後在荀罃領導下穩健執行消耗戰，待時機成熟一舉收編鄭國。至於離楚最近的陳，晉在幾番嘗試後，由於鞭長莫及，只能如韓厥、士匄所預測放棄拉攏，顯現晉能考量國力限度，有效運用資源。在魏絳主導下，自魯襄四年晉便與戎狄眾多部族保持盟好，減少樹敵，使晉能專注應對其他各國，這是晉悼成就霸業的關鍵。可知晉的外交策略不但目標明確，而且手段靈活，因時順勢制宜，無怪乎其能再度成就霸業。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五、結　論

前賢或由晉悼功業肯定其復霸，或對「復霸」之說多所質疑。本文結合早期文獻，比勘當時晉國內外局勢，得到以下幾項結論：

首先、透過比較《左傳》、《國語》、《史記》與〈繫年〉關於晉悼公的記述，大抵可見其開明有禮而深具才幹的面貌，其於入國前戰戰兢兢處理群臣關係，入國後旋即適才適性又合乎禮度調派卿大夫職務，一掃先前陰霾，帶領晉國走向興盛之局。晉悼固然有時也會犯錯動怒，卻能耐心聽諫，虛心反省，是以不論《左傳》或《國語》皆肯定其「復霸」之功。至於《史記》，雖則前賢或以為史公對晉悼霸業採否定態度，唯恐屬誤解，〈晉世家〉雖敘事簡明，實已約略概括晉悼功業，《史記》棫林之役晉大勝的描述迥異《左傳》的無功而返，凸顯大獲全勝的戰績，塑造晉悼功業鼎盛的正面形象，可見〈晉世家〉「太史公曰」「悼公以後日衰，六卿專權」之評，蓋著眼於君臣關係，認為晉悼時已有大權旁落之跡，其重點並不在否定「晉悼復霸」。

其次，仔細析論晉悼時期六位權卿，可以發現大都具備才幹，尤以荀罃、魏絳對晉悼霸業之貢獻最為卓越。荀罃藉由三分晉軍以敵楚的策略，充分牽制楚之北上，成功拉攏游移於晉、楚之間的鄭歸盟。魏絳之功則在和戎，使晉無後顧之憂以抗楚；又在國力耗弱時，採取積極作為，成功邁向富足。其他諸卿也都能在政事上有適當的發揮。唯細加勾稽，可知除韓厥、荀罃、魏絳等人之形象多屬正面外，荀偃、士匄、欒黶諸人則都有負面載述，不但未能黽勉從公，甚至以私害公。韓厥主政時諸卿雖無衝突，荀罃主政時已現諸卿不諧之象，荀偃執政時則進一步惡化，遂有棫林之敗。是故晉悼時期雖往往被描述為「諸卿和睦」，實則早已暗潮洶湧，風雨欲來，至晉平公時遂爆發「欒氏之滅」。佐以晉悼廢四軍為三軍一事，顯露各軍將佐已為權卿把持，六卿專政之象已然浮現，史遷之評確然不誤。

再次，詳細考論晉與當時諸侯之互動，可以發現晉之外交策略精準明確。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如東方先解決齊爭盟之企圖，使其俯首聽命；對魯則積極籠絡，使其成為堅定支持的力量。和戎使晉無後顧之憂，東方齊、魯又已親附，則晉能專心應付南方的強楚。首先處理離楚較遠而易於拉攏的宋，其次透過三分晉軍抗楚的戰略，成功收服易叛難服的鄭。至於陳則在努力後毅然放棄，降低不必要的消耗。對吳則維持一貫連吳制楚的方針。對於強楚，既難以力克，遂採牽制消耗戰，使其不致成為具體威脅。這些具體戰略，確實帶來「晉悼復霸」。

綜上所論，本文肯定晉悼確屬才幹之君，復有優秀臣下輔政，終能成就霸業，稱之「晉悼復霸」誠無愧也。然正如先師王叔岷先生所論，晉悼之時因國內已見矛盾衝突，但因權卿乃能維持國勢富強，故而晉悼雖有「復霸」之譽，卻已無力改變權卿衝突、專擅之勢，君權之旁落已難遏止，史遷「悼公以後日衰，六卿專權」之言確然無誤，此蓋身處西漢的司馬遷對晉悼復霸的歷史、文化記憶與詮釋。

（責任校對：邱琬淳）

引用書目

一、傳統文獻

＊晉・杜預注、唐・孔穎達等疏：《左傳正義》，臺北：藝文印書館，1976 年，影印清嘉慶二十年（1815）江西南昌府學開雕之《十三經注疏》刻本。

＊三國・吳・韋昭注，上海師範大學古籍整理研究所點校：《國語》，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8 年。

＊漢・司馬遷著，（日）瀧川資言：《史記會注考證》，東京：東方文化學院東京研究所，1932-34 年。

漢・班固撰，清・王先謙補注，上海師範大學古籍整理研究所整理：《漢書補注》，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8 年。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宋・趙鵬飛：《春秋經筌》，《通志堂經解》，臺北：漢京文化事業有限公司，1979 年，影印清徐乾學輯、納蘭成德校訂本，第 20 冊。

宋・呂祖謙：《左氏傳說》，《通志堂經解》，臺北：漢京文化事業有限公司，1979 年，影印清徐乾學輯、納蘭成德校訂本，第 22 冊。

宋・家鉉翁：《春秋詳說》，《通志堂經解》，臺北：漢京文化事業有限公司，1979 年，影印清徐乾學輯、納蘭成德校訂本，第 24 冊。

宋・黃震：《黃氏日鈔》，臺北：大化書局，1984 年，影印清乾隆三十二年（1767）新安汪君岱刻本。

宋・蘇轍：《欒城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 年。

元・趙汸：《春秋集傳》，《通志堂經解》，臺北：漢京文化事業有限公司，1979 年，影印清・徐乾學輯、納蘭成德校訂本，第 25 冊。

清・何焯撰，崔高維點校：《義門讀書記》，北京：中華書局，1987 年。

清・高士奇：《左傳紀事本末》，北京：中華書局，1979 年。

清・馬驌：《左傳事緯》，濟南：齊魯書社，1992 年。

清・馬驌：《繹史》，北京：中華書局，2002 年

＊清・顧棟高：《春秋大事表》，臺北：廣學社印書館，1975 年，影印清同治癸酉（1874）重雕山東尚志堂藏板。

二、近人論著

＊王叔岷：《史記斠證》，臺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1983 年。

朱東潤：《史記考索》，香港：太平書局，1974 年。

李沁芳：《晉國六卿研究》，長春：吉林大學古籍研究所碩士論文，呂文郁先生指導，2012 年。

＊李隆獻：《晉文公復國定霸考》，臺北：國立臺灣大學出版委員會，1988 年，臺大文學院《文史叢刊》之 78。

＊李隆獻：《晉史蠡探——以兵制與人事為重心》，臺北：國立臺灣大學中國文學系博士論文，張以仁先生指導，1992 年，修定稿收入王明蓀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主編：《古代歷史文化研究輯刊》六編第四冊，新北：花木蘭文化出版社，2011 年。

李隆獻：〈從《左傳》的「神怪敘事」論其人文精神〉，收入北京大學中國古文獻研究中心編：《北京大學中國古文獻研究中心集刊》第九輯，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10 年，頁 155-176。

李隆獻：〈先秦傳本／簡本敘事舉隅——以「三郤之亡」為例〉，《臺大中文學報》第32期（2010年6月）。DOI:10.6281/NTUCL.2010.32.02

李隆獻：〈先秦敘史文獻「敘事」與「體式」隅論——以「欒氏之滅」為例〉，《臺大文史哲學報》第 80 期（2014 年 5 月）。DOI:10.6258/bcla.2014.80.01

＊李隆獻：《先秦兩漢歷史敘事隅論》，臺北：臺大出版中心，2017 年。

＊李學勤、清華大學出土文獻研究與保護中心編：《清華大學藏戰國竹簡（貳）》，上海：中西書局，2011 年。

張以仁：《春秋史論集》，臺北：聯經出版股份有限公司，1990 年。

張光直：《中國青銅時代》，臺北：聯經出版股份有限公司，1983 年。

黃樸民：〈晉悼公復霸〉，《文史天地》2014 年第 11 期，頁 9-12。

韓席籌：《左傳分國集註》，臺北：華世出版社，1975 年。

魏千鈞：《夷夏觀研究：從春秋歷史到春秋經傳的考察》，臺北：國立臺灣大學中國文學系博士論文，何澤恆先生指導，2013 年。

（美）柯馬丁（Mattin Kern）撰，李芳、楊冶宜譯：〈方法論反思：早期中國文本異文之分析與寫本文獻之產生模式〉，收入陳致主編：《當代西方漢學研究集萃》（上古史卷）》，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2 年。

＊（德）揚・阿斯曼（Jan Assmann）撰，金壽福、黃曉晨譯：《文化記憶——早期高級文化中的文字、回憶與政治身分》，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15 年。

（**說明**：書目前標示前＊者已列入 Selected Bibliography）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Selected Bibliography

Assmann, J. (2015). *Wen-hua ji-yi: Zao-qi gao-ji wen-hua zhong de wen-zi, hui-yi yu zheng-zhi shen-fen* [*Das kulturelle gedächtnis*] (Jin Sh.-F. & Huang X.-Ch., Trans.). Beijing: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Gu, D.-G. (1975). *Chun-Qiu da-shi biao* [The table of the great events in the Spring and Autumn period] (1874 Shang-Zhi Hall blockprint ed.). Taipei: Guang Xue She.

Kong, Y.-D., & et al. (Annots.). (1976) *Zuo-zhuan zheng-yi* [The *Commentary of Zuo* with annotations] (By Du Y.). (1815 Nan-Chang Mansion blockprint ed.). Taipei: Yee Wen. (Original work published in the Jin and the Tang dynasties)

Lee, L.-S. (1988). *Jin-Wen-Gong fu-guo ding-ba kao* [A verification of Duke Wen of Jin's restoration of hegemony]. Taipei: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Press.

Lee, L.-S. (2011). *Jin-shi li-tan—Yi bing-zhi yu ren-shi wei zhong-xin* [An inquiry into the history of Jin: The military and personnel systems]. New Taipei: Hua-Mu-Lan Culture.

Lee, L.-S. (2017). *Xian-Qin liang-Han li-shi xu-shi yu-lun* [*On historical narratives in the Pre-Qin and Han periods*]. Taipei: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Press.

Li, X.-Q. (Ed.). (2011). *Qing-Hua Da-Xue cang Zhan-Guo zhu-jian II* [Tsinghua University's collection of Warring States bamboo strips: Volume Two]. Shanghai: Zhongxi.

Takigawa K. (Ed.). (1932-4). *Shiki kaichû kôshô* [The *Records of the grand historian* with collected annotations and verifications]. Tokyo: Toyo Bunka Gakuin.

Wang, Sh.-M. (1983). *Shi-ji jiao-zheng* [A verification of the *Records of the grand historian*]. Taipei: Institute of History and Philology, Academia Sinica.

Wei, Zh. (Annot.). (1998). *Guo-yu* [Discourses of the states]. Shanghai: Shanghai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Ancient Books. (Original work published in the Three Kingdoms period)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